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020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戴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雪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维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所涉及的发展战略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存在宏观经济波动及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详细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以 8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罗博特科	指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颢昇	指	苏州元颢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科骏投资	指	上海科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颂歌投资	指	上海颂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能骏投资	指	上海能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捷策节能	指	捷策节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捷运昇	指	苏州捷运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罗博特科（南通）	指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罗博特科（欧洲）	指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维思凯软件	指	南京维思凯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罗博特科	股票代码	300757
公司的中文名称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罗博特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RoboTechnik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戴军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2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robotechnik.com		
电子信箱	zqb@robo-technik.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宏军	李良玉
联系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电话	0512-62535580	0512-62535580
传真	0512-62535581	0512-62535581
电子信箱	zqb@robo-technik.com	zqb@robo-technik.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3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邓德祥、赵梦娇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王刚、蒋红亚	2019 年 1 月 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658,584,896.13	428,862,172.92	53.57%	297,024,28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5,325,854.83	86,920,574.09	9.67%	47,499,19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8,419,688.47	83,774,592.19	5.54%	57,367,89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94,872.71	39,373,642.66	-123.10%	32,366,518.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9	1.45	9.66%	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9	1.45	9.66%	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59%	49.21%	-13.62%	56.73%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874,363,722.49	707,417,646.01	23.60%	431,651,66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5,490,424.08	220,147,496.79	43.31%	133,121,379.30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1.1916
-----------------------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3,530,448.25	318,341,858.53	135,041,045.03	141,671,54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88,426.53	36,523,340.20	22,778,178.40	31,435,90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17,681.08	36,692,399.87	22,668,237.57	24,541,36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89,908.42	20,975,119.90	3,556,955.71	-7,637,039.9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124.24	622,080.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56,234.25	3,196,056.10	92,606.08	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附注之 44、政府补助的相关说明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90,408.5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27,411.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0,606.70	118,578.68	27,600.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232,614.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32,391.95	790,741.19	18,734.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18	562.21	
合计	6,906,166.36	3,145,981.90	-9,868,706.0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

1、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是一家研制高端自动化装备和基于工业互联网技术的智能制造执行系统软件（MES）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设计、装配、测试、销售和服务体系，为光伏电池、电子及半导体、汽车精密零部件、食品药品等领域提供柔性、智能、高效的高端自动化装备及制造MES执行系统软件。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电池及汽车精密部件装配测试领域。

公司高端自动化装备主要应用于工业生产过程，具体产品包括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检测设备、智能仓储及物料转运系统，通过上述装备可以帮助客户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人力成本，为未来智能制造系统打下硬件基础。同时，公司提供的智能制造MES执行系统软件是智能制造系统的核心软件，通过上接ERP系统下接生产设备实现生产任务分配、实时生产数据采集与分析、全过程品质监控与追溯、生产工艺（配方）实时闭环监控以及生产设备健康管理等功能，有效帮助用户实现柔性制造的同时提高设备利用率、提高产品良率、降低损耗，减少人为干预，从而提高客户竞争力。公司已逐步发展成为既有高端自动化装备又有制造执行系统软件完整的智能制造技术提供商。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包括自动化设备和智能制造系统。其中，自动化设备包括智能自动化生产设备、智能检测设备和智能仓储及物料转运系统，是智能制造系统的硬件组成要素，结合智能制造MES执行系统以实现智能制造系统。

2、经营模式

公司是一家研制高端自动化装备和智能制造MES执行系统软件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具有定制化、精细化、柔性化等特点，公司的生产经营核心在于产品方案的研发、设计以及销售环节。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根据客户需求，组织技术人员进行方案的研发和设计，与客户确定具体方案之后，销售部下达销售预订单，运营中心制订生产计划、采购计划，采购部进行相关原材料的采购，原材料入库后生产人员根据设计方案进行设备组装生产和测试，成品后发至客户处安装、调试和验收。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建立了“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生产经营理念，并形成了可持续盈利的业务模式。

（1）研发与设计模式

因公司产品具有定制化程度高、技术更新快、与下游应用领域联系紧密等特点，公司的研发和设计均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主动引导式与需求响应式相结合的研发模式，贴近下游用户；采用参数化和模块化的设计模式，减少产品设计时间，提高生产效率，在保证产品灵活性和稳定性的前提下，缩短交货期、更有效更快捷地满足客户需求。

（2）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为“以销定产、以产定购”。销售部在ERP系统输入销售预售单（或订单）后，运营中心将结合技术中心的产品设计及工艺图纸，计算物料采购计划、安排生产计划，采购部根据生产部的排产工单计算物料的到货时间，根据与合格供应商签订的年度采购框架协议或批量采购合同，通过采购订单形式分批采购。对于标准零部件，例如电动、气动及驱动器、控制单元及机械臂、丝杆导轨等不同多种产品的通用料，根据订单状况及生产计划，保持一定的备货；对于定制零部件，例如机加工零组件，公司根据客户实际订单进行定制化采购；在原材料采购过程中，公司技术中心负责采购原材料规格审核，质量部负责原材料出入库的质量检查，采购部、技术中心和质量部的多部门合作保证每一批次的原材料都符合公司要求。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下游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设计、生产。销售部和技术中心与客户分别协商确定好商

务合同和技术协议内容后，公司内部立即启动对订单的项目管理，项目部按项目推进计划跟进技术中心出BOM、采购部门下达采购订单，推进生产部按计划落实排产、按时完成生产装配、调试任务及产成品入库，协调客户收货日期，安排仓储货运产品出厂发往客户。

为缩短交货周期，公司积极推进多部门合作机制，在公司与客户接洽时，销售部协同技术中心、采购部、生产部参与前期谈判，技术中心就客户需求进行初步的方案设计；采购部将结合库存、各车间领用及申请采购情况，选择合适供应商准备物料；生产部将根据各车间生产安排情况和物料准备情况，组织生产员工排班，从而实现了研发、采购、生产工序前置。此外，公司产品采用模块化设计，功能模块可独立运行，也可将多个模块组装为整机。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通过标准零部件的采购和定制化零部件的采购完成模块和整机的组装、测试，在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的同时，提高了生产效率，又保证了向客户更快地交付产品。

（4）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公司秉承“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经营理念，经过多年探索，公司成功开发了基于上述经营理念的营销拓展策略。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网络体系，配备了一批高素质的专业技术支持人员和客户服务人员，针对需求集中的大客户建立专人负责机制，与客户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在具体业务上，公司对订单按项目管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由订单执行过程所涉各部门的参与人员共同组成项目组，项目组成员分工明确，销售部设专人负责售前的客户接洽及维护，销售人员与客户对接销售合同的相关条款，技术服务人员与客户对接产品需求并明确相关技术条款等，公司按照达成的销售合同安排采购、组装、调试，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智能制造系统。

（5）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模式

公司注重产品售后技术支持与服务，设立专门的售后服务部门，并针对重点客户配置专人负责其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部一方面负责帮助客户解决设备系统使用过程中的技术问题，保证客户有更好设备使用体验；另一方面，售后服务部通过了解客户需求，帮助公司研判未来技术发展和趋势。售后服务部通过对售后活动实行全程跟踪，售后服务部人员将用户对于产品性能、工艺上的反馈及时送达技术中心，技术中心将根据上述客户反馈对公司产品予以改进、升级，进而推动公司的技术进步，保持技术领先。

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政策与行业因素

近年来，随着对智能装备制造业行业扶持力度加大，特别是在2015年《中国制造2025》和2016年《智能制造“十三五”发展规划》等政策相继实施以后，我国的智能装备制造业发展速度增长较快。报告期内，随着我国光伏行业的高速发展以及自动化、智能化改造的需求增加，光伏电池自动化设备产业规模逐步扩大，光伏自动化设备发展也呈现上升趋势。我国光伏产业发展趋势及国家政策的支持和鼓励有利于公司业绩的增长。

（2）自身优势因素

智能设备属于高技术含量产品，通常设备稳定性越好、品质越高，其售价也能相对较高，公司一贯坚持自主创新原则，把技术创新作为提高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并已掌握多项智能自动化设备设计和生产的核心技术，一方面不断为不同客户的定制化设备积累和提供经验参数，保证设备的稳定性和品质不因产品的差异而发生波动，另一方面不断优化和提高产品性能和稳定性，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基于自身较完善的生产自动化设备、智能检测设备、物料转运及仓储系统等自产产品体系，并结合MES执行系统推出的智能制造系统业务，于2018年上半年在爱旭科技义乌工厂投产验收，打造世界首个光伏电池片生产领域无人化整体智能工厂，进一步提高电池片智能制造的效率和客户市场竞争力，在业内具有重大标志性意义，同时也为公司带来主营业务收入的较高增长。目前，公司还为新加坡REC Solar等太阳能企业深度合作提供智能制造系统业务，未来该项业务将持续增长。

此外，在光伏电池行业大力发展的同时，公司根据市场需求，以及研发能力的加强，不断推出新产品以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并逐渐进入汽车精密零部件制造及检测自动化、电子及半导体自动化等行业领域。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行业地位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联合研究审议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公司属于先进制造目录下的工业自动化，也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智能装备制造业；根据

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1、行业发展概况

未来，随着智能制造技术逐步成熟以及环保节能理念的深入人心，智能装备产业在生产、制造、检测、物料流转等环节的应用将更加普及，市场前景良好。我国智能装备制造业行业起步较晚，近年来，政府对智能装备制造业行业扶持力度加大，在2015年《中国制造2025》后，2016年国家发布了《智能制造“十三五”发展规划》。根据国家《智能制造“十三五”发展规划》，到2020年，将培育40个以上主营业务收入超过10亿元、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国内市场满足率超过50%；突破一批智能制造关键共性技术，核心支撑软件国内市场满足率超过30%；制造业重点领域企业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超过70%，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超过50%，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普及率超过20%，运营成本、产品研制周期和产品不良品率大幅度降低。随着国家进一步加大对智能装备制造业的政策支持和产业扶植力度，智能装备制造业市场容量的增长速度明显上升，行业的发展形势良好。

公司所提供的工业生产智能化解决方案，主要应用于光伏、汽车精密零部件等领域的生产、制造、检测、仓储等环节。智能装备在这些领域范围内的应用不断普及和进一步扩大，是智能装备制造业需求保持快速增长的重要引擎。

（1）公司下游行业——太阳能光伏产业

全球太阳能光伏行业发展迅猛，装机量大幅上升，行业全面回暖。据《全球新能源发展报告2016》和德国太阳能协会统计，全球光伏累计装机量从2007年的9.8GW增至2016年的317.8GW，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47%；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从2007年的2.8GW增至2016年的70GW，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43%。据统计，2017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达到103GW。市场需求从地域分布上来看，逐步从欧洲等发达国家转向中国、印度等新兴市场国家。

从中长期来看，根据国际能源署（IEA）发布的《Technology Roadmap Solar Photovoltaic Energy》（2014年版），到2050年光伏发电在全球总电力的供应中将达到16%，而目前光伏发电在全球电力的供应中占比不足2%，我国的比例在1.8%左右。依据第七版国际光伏技术路线图（ITRPV）的预测，到2030年全球新增装机容量将超过200GW/年，2050年全球累计装机容量将达到4,700GW，未来光伏产业市场空间广阔，同时，经过多年培育，我国在光伏产业具有较强的先发优势，未来产能的供给仍将主要来自国内掌握核心技术、具有成本竞争优势的企业和/或其海外子公司。

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统计，2015年底我国光伏累计装机量超过40GW，成为全球最大的光伏需求国，至2017年，连续三年总装机规模全球第一。2017年，在中央与地方政府政策的推动下，我国持续作为全球最大光伏市场，我国新增光伏装机容量达53.06GW，同比增长151.47%，仍保持高速增长；至2018年据国家能源局发布，我国光伏发电装机累计达到174GW，行业增长强劲。太阳能光伏产业的发展将增加光伏领域智能装备制造业的市场需求，随着我国光伏行业的高速发展以及自动化、智能化改造的需求增加，光伏电池自动化设备产业规模逐步扩大，光伏自动化设备发展呈现上升趋势。

2018年5月31日，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关于2018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531新政”），根据行业发展实际，暂不安排2018年普通光伏电站建设规模，新投运的光伏电站标杆上网电价和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补贴均下调0.05元/每千瓦时。531新政的核心是推进光伏行业降本提质增效，推动光伏产业从规模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变的重要部署，也是国家加速行业技术进步、加快光伏发电补贴退坡，降低补贴强度，快速实现“平价上网”，促进光伏行业长期健康有序发展战略的进一步延续和深化。

（2）公司下游行业——汽车产业

2009年，我国汽车产销量跃居全球第一，并持续保持全球最大的汽车市场地位。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数据显示，2017年，中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2,902万辆和2,888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20%和3.03%。2018年，全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780.9万辆和2808.1万辆，连续十年蝉联全球第一，产销量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4.2%和2.8%，汽车工业总体运行保持平稳。汽车产业的需求增长以及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逐步兴起，也推动上游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生产企业进行自动化、智能化的技术改造，提高生产效率，保证产品质量，从而为汽车精密零部件领域智能装备制造业的发展提供动力。

2、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地位情况

公司是国内少数能够提供高端自动化装备和智能制造执行系统软件、且具备一定品牌影响力的企业之一。公司始终坚持“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主导”的经营理念，通过长期在技术、生产、管理方面的积累和创新，公司已经具备较强的技术创新、方案设计和快速反应能力，能够为客户提供适用于不同应用场景的智能化解决方案。

公司以光伏领域工业生产高度自动化需求为发展契机，为光伏电池片生产商提供自动化生产配套设备，实现公司快速发

展。公司已经在光伏电池领域拥有自己稳固的客户群，公司客户包括了乐叶光伏、天合光能、中来股份、阿特斯、晶澳太阳能、晋能能源、晶科能源、江西展宇、东方日升、REC Solar、通威太阳能、爱旭科技等国内外知名的大型光伏厂商。另外，公司还充分利用在光伏自动化、智能化领域的研发优势和客户资源，抓住制造业向智能制造转型的契机，加强市场渗透，积极响应客户需求，广泛布局下游其他的应用领域，为下游制造业客户提供不同产品的差异化解决方案。同时，公司在业内较早将智能控制系统搭载于智能专用设备之上协同运作，实现了对工业生产过程进行全方位控制、优化、调度和管理等功能，为下游客户量身定制智能和高效自动化生产方案。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土地使用权所致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货币资金	主要系本期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规模扩大，通过票据结算的货款及处于信用期内的货款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系本期末存货跌价准备增加以及处于信用期内货款增加导致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光伏行业智能自动化配套设备，并在该领域具有领先的技术及产品性能优势、完善的产品体系、高端的品牌形象，同时，智能制造系统为公司带来差异化竞争优势，加上人才竞争策略，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目前在该领域较突出的市场地位。

（一）研发及技术竞争优势

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软件著作权带来的产品技术领先性，公司在光伏电池自动化设备中多项核心专利技术的掌握和运用确保公司核心自动化设备的产能、碎片率等主要技术指标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智能制造系统关键技术及经验具有独创性、尤其是基于生产过程中所有设备的数据采集、分析及闭环控制设备优化生产的算法与技术具有极强的技术领先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授权专利73项（其中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专利64项）和2项MES软件著作权，掌握多项核心技术。

（二）产品竞争优势

公司坚持“平台化、模块化、系列化及软-硬件一体化”的先进设计理念带来产品优势，公司在这一理念指导下，迅速由单一产品发展成电池制造自动化设备全覆盖，由单一设备发展成设备与MES软件相结合，并且保持每两年一次全面技术升

级，确保核心产品的性能持续领先行业。智能制造系统所必要的转运仓储设备及控制执行系统在光伏电池制造属国内首创，进一步加强了公司在业内的核心竞争力，也是公司目前在业内唯一能够成功实施智能制造系统的重要原因。同时迅速复制到其它行业，比如电子制造业、汽车精密零部件制造业，确保了核心技术在不同行业领域的延展性。

公司推出的智能制造系统具有以下竞争优势：第一、实现生产过程的网络化。智能制造系统能够实现所有智能化设备统一联网管理，使设备与设备之间、设备与计算机之间能够联网通讯，设备与人员紧密关联，实现物流和信息流的全流通以及人、设备和系统三者之间智能化、交互式无缝连接；第二、实现生产过程的可视化。智能制造系统在生产过程中采集和处理的数据非常丰富、并且具有很高的实时性，客户利用大数据能够即时分析和监控整个生产流程，保证生产计划得到合理而快速的调整、生产流程畅通、资源充分有效地得到利用，进而最大限度地发挥生产效率；第三、实现生产过程的绿色化。智能制造系统能够将生产过程产生繁杂的资料即时归档保存和集中共享，大幅降低基于纸质文档的人工传递及流转，从而杜绝数据丢失，进一步提高了生产准备效率和生产作业效率，实现绿色、高效的生产；第四、实现生产过程的无人化。智能制造系统将企业的整个生产过程都纳入到管理网络，实时分析和监控，能够极大地减少生产线的人为干预，使工厂无人化制造成为可能，在降低客户生产成本的同时，提升了客户的生产效率，顺应了当前光伏行业降本提效的发展趋势。

（三）客户资源与品牌优势

凭借公司在不断发展过程中积累形成的先进的技术、优质的产品、全面及时的售后服务、丰富的行业经验以及良好的市场形象，公司吸引了大量的优质客户。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专业技术出身，并深耕光伏工艺设备贸易多年，与上游国内外主工艺设备商形成良好沟通，并积累了下游众多优质客户资源，具备一定的市场和客户影响力，也为罗博特科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和品牌形象。在光伏领域，公司与包括乐叶光伏、天合光能、中来股份、阿特斯、晶澳太阳能、晋能能源、晶科能源、江西展宇、东方日升、REC Solar、通威太阳能、爱旭科技等国内外知名的大型光伏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的客户群体涵盖了光伏生产领域的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企业及产品形象。同时，公司还与博世、江苏超力等知名汽车零部件企业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

（四）人才竞争优势

公司秉承“诚信、进取、共享”的价值观，坚持以人为本，为员工提供最佳的工作环境和人文环境同时公司提供有竞争力的薪资福利，在足额缴纳社保的同时，提供额外商业险及休假、旅行的机会，塑造了诚信、平等、进取的企业文化，创立以来持续保持了人才的低流失率，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和技术安全打下坚实基础。公司自成立伊始即成立了技术中心，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拥有一支高素质、多层次、结构合理的技术研发队伍。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技术人员总数为113名，占总人数的28.68%，其中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研发人员占比80%以上。

（五）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江苏省苏州市，属于长江三角洲的中心地带。近年来，苏州市积极对接中国制造2025，大力发展新兴产业，促进产业跨界融合，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此外，苏州市计划建设“中国制造2025”国家级示范区，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同时，公司在江苏省有丰富的客户资源，有助于公司及时了解下游客户的需求变化和技术发展趋势，为客户提供高效、快速的技术支持，实现市场的有效渗透；可以提高公司对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技术服务的响应速度，使公司能在最短的时间内为客户提供高效服务，与目标客户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在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国际经济环境复杂多变，经济全球化进程正在遭遇单边主义和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发展速度减缓、金融市场波动等问题。但是国内的国民经济总体平稳，运行增长持续保持在合理区间，且呈现出稳中有进的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积极应对国内外经济和行业环境的新形势和新挑战，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2018年度工作计划，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在公司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攻坚克难，基本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8,584,896.13元，较上年同期增53.57%；实现净利润95,231,042.7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5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95,325,854.8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67%。公司2018年度业绩实现了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布局智能制造系统，实现业务纵向延伸

公司推出的智能制造系统的技术与产品逐渐成熟，并在光伏电池领域率先得到推广和运用，使公司形成差异化核心竞争优势。公司自2015年开始技术储备，2017年起在爱旭科技实施该项业务，并于2018年上半年在爱旭科技义乌工厂实现了单体车间2.4万平方米世界首个电池片智能工厂投产验收，形成对主工艺设备、自动化设备、物料转运及仓储设备，以及经营管理的整厂信息交互和指令传递的全闭环控制，使客户生产效率和行业竞争力大幅提升，在业内具有重大标志性意义，同时也为公司带来营业收入的较高增长。除此以外，公司还为新加坡REC Solar等太阳能企业深度合作提供该类业务，并将为天津爱旭打造光伏电池片生产领域无人化整体智能工厂，预计未来智能制造系统业务将持续增长。

（二）把握光伏行业转型趋势，加速产品升级保障业务发展

2018年，公司密切关注下游行业动态变化，充分认识到光伏行业降本提效的转型趋势，基于此，公司积极把握光伏产能洗牌的市场机遇，加大研发力度，提高设备产能效率的同时进一步降低成本，提供更具性价比的产品，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

（三）不断开发新产品，打造新的盈利增长点

基于现有核心技术储备，公司不断研发新产品，并成功推出汽车电子物料车间传送设备、汽车电刷架组装与测试线和OCV阀气测试台等一系列汽车精密零部件自动化设备；成功推出电子变压器装配测试系统和柔性电路机装配测试线，及SMT卷料智能圆形仓储设备，进入电子半导体领域；公司还进一步开发食品药品等领域的生产过程自动化智能，产品线进一步丰富，实现多领域技术协同、市场并进的经营态势。

截至目前，公司已与博世汽车部件（苏州）有限公司、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建立合作关系，预计自动化产品在其他领域应用将进一步增大。

（四）加大研发投入，确保技术领先优势

2018年，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公司研发中心充分发挥研发人员的专业知识和技术能力，为公司的新技术研究、新设备开发和智能装配提供专业的技术方案及技术服务，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积极开展标准化、模块化设计，从设计源头降低产品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二是纵向提升产品品质，包括推出高产能一拖二的管式PECVD、扩散设备以及高产能测试分选设备；三是横向扩宽产品线，包括智能方仓、智能物料转运装置以及智能工厂建设；四是积极开展研发项目工作，2018年共设立了太阳能电池片自由分档式测试分选机项目、100公斤级快速智能货架系统、太阳能电池片高产能管式PECVD插件机等9个研发项目，大部分项目均已达到技术成熟，可进行样机生产的阶段；五是代表公司与江苏移动、爱立信达成战略合作，三方将积极探索5G在工业应用领域的合作，加速5G新技术的核心应用及全球化5G布局。整合各方优势资源，共同探索基于5G工业化创新应用的新模式和新机制，推动技术、产业与应用研发，开展试点示范，携手推进基于5G技术的工业应用全球化合作。

在知识产权与认证方面，截至2018年底，公司已获得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授权专利73项（其中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专利64项）和2项软件著作权，掌握多项核心技术。截止2018年末，公司已获得3项商标，1项商标正在注册申请中。公司还在

2018年通过了ISO9001国际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被评选为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瞪羚企业。

（五）顺利推进IPO项目，资本运作助力公司发展

公司于2015年底开始筹备IPO项目，拟借助资本市场融资平台，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发挥原有的品牌优势，进一步强化生产经营与资本市场的有机结合，壮大公司发展实力。经过2016年的股份制改制及证监局辅导等铺垫工作，2017年向证监会递交首发申请材料，2018年公司IPO工作完成了发行上市前的所有前期工作。2018年初完成反馈意见回复，5月顺利通过了证监会下达的现场检查，10月底通过了发审会并于12月获得证监会下发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批文，并完成了网上路演、发行等一系列工作。公司于2019年1月8日成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成功上市将有利于公司借助资本市场平台，将公司做大做强。

（六）全方位深化管理，夯实公司发展基石

在公司经营班子的领导下，公司各职能部门的管理水平在2018年度均取得了较大的进步，综合素质稳步提升，为公司的持续平稳发展打下良好基础。报告期内，公司质量部从来料检验、装配过程管控、设备调试后验机、产品出货检验、售后问题反馈与跟踪改善各环节进行全面质量保证管控，规范化管理，确保了质量管理体系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行政人事部门在2018年进一步优化了现有人力资源体系并进一步完善了薪酬管理体系，加强了员工培训力度，提升全员综合素质。项目管理部对公司订单及时梳理，结合公司各生产要素情况，全面统筹安排，项目全程跟踪督办，确保了各项目的实施进程可控。售后服务部门进一步提升了客户后台服务工作，提高了响应速度及解决问题的效率，赢得了客户更高的满意度。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58,584,896.13	100%	428,862,172.92	100%	53.57%
分行业					
光伏行业	650,005,319.55	98.69%	428,212,600.27	99.85%	51.80%
电子行业	5,697,055.21	0.87%	649,572.65	0.15%	777.05%
汽车行业	2,882,521.37	0.44%			
分产品					
自动化设备	464,544,560.13	70.54%	412,573,469.42	96.20%	12.60%
智能制造系统	167,673,781.95	25.46%	0.00		
其他	26,366,554.05	4.00%	16,288,703.50	3.80%	61.87%
分地区					
境内	567,768,885.39	86.21%	335,964,388.44	78.34%	69.00%
境外	90,816,010.74	13.79%	92,897,784.48	21.66%	-2.2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光伏行业	650,005,319.55	460,596,728.33	29.14%	51.80%	84.50%	-12.56%
分产品						
自动化设备	464,544,560.13	312,737,972.53	32.68%	12.60%	29.72%	-8.88%
智能制造系统	167,673,781.95	143,677,437.29	14.31%	-	-	-
分地区						
境外	90,816,010.74	50,830,416.84	44.03%	-2.24%	-8.68%	3.95%
境内	567,768,885.39	413,959,912.50	27.09%	69.00%	112.68%	-14.98%

说明：公司上年度无智能制造系统业务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光伏行业	销售量	台（套）	723	399	81.20%
	生产量	台（套）	659	623	5.78%
	库存量	台（套）	17	22	-22.73%
	出货量	台（套）	664	640	3.75%
电子行业	销售量	台（套）	3	4	-25%
	生产量	台（套）	3	4	-25%
	库存量	台（套）	4	3	33.33%
	出货量	台（套）	2	3	-33.33%
汽车行业	销售量	台（套）	4	0	
	生产量	台（套）	2	2	0.00%
	库存量	台（套）	0	0	0.00%
	出货量	台（套）	2	2	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光伏行业销售订单持续增加，生产量和出货量相应增加；电子行业产品销售订单开始增加，生产量和出货量也相应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光伏行业	直接材料	423,200,944.47	91.88%	230,468,532.01	92.32%	83.63%
	直接人工	14,552,712.10	3.16%	6,655,921.52	2.66%	118.64%
	制造费用	22,843,071.76	4.96%	12,524,143.86	5.02%	82.39%
电子行业	直接材料	3,007,143.14	97.09%	524,147.96	80.69%	473.72%
	直接人工	30,987.02	1.00%	38,730.20	5.96%	-19.99%
	制造费用	59,302.18	1.91%	86,694.49	13.35%	-31.60%
汽车行业	直接材料	994,155.83	90.69%			
	直接人工	100,945.74	9.21%			
	制造费用	1,067.10	0.1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43,272,518.6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2.1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7,116,239.32	16.26%
2	第二名	104,555,775.42	15.88%
3	第三名	54,709,401.71	8.31%
4	第四名	44,236,357.21	6.72%
5	第五名	32,654,744.97	4.96%
合计	--	343,272,518.62	52.1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未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45,803,442.0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5.2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3,061,079.94	10.41%
2	第二名	41,679,507.80	10.07%
3	第三名	33,369,288.50	8.07%
4	第四名	14,415,419.92	3.48%

5	第五名	13,278,145.92	3.21%
合计	--	145,803,442.08	35.2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未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8,170,292.93	19,055,100.30	-4.64%	
管理费用	20,782,533.74	21,318,523.96	-2.51%	
财务费用	-528,566.51	1,395,610.97	-137.87%	报告期内美元升值引起的汇兑收益增加
研发费用	27,144,107.81	22,734,313.11	19.40%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研发投入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自设立以来，一贯坚持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经营理念，一方面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原则，始终把技术创新作为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另一方面，公司在掌握关键技术的基础上，重视技术成果转化，确保公司主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本报告期，公司的研发项目包含：太阳能电池片自由分档式测试分选机、100公斤级快速智能货架系统、太阳能电池片高产管式PECVD插片机、石墨舟翘片视觉检测系统、袋装药品仓储系统、异形方形仓储物料系统、太阳能电池片高产管板式ALD一体机、电池片全自动开箱装置研究等9个研发项目。报告期内，公司还与江苏移动、爱立信达成战略合作，三方将积极探讨5G在工业应用领域的合作，加速5G新技术的核心应用及全球化5G布局。整合各方优势资源，共同探索基于5G工业化创新应用的新模式和新机制，推动技术、产业与应用研发，开展试点示范，携手推进基于5G技术的工业应用全球化合作。战略合作领域包括：（1）携手助推柔性制造，探索个性化生产；（2）研究远程维护模式，降本增效；（3）探索网络切片和边缘计算技术在工业领域的应用。

依据公司发展规划，针对不同行业的发展前景和技术特点，并结合智能制造和智能车间的先进理念，公司内部研讨并设立研发项目，涵盖了光伏电池领域、电子半导体领域和食品药品等领域。上述项目在各自的行业领域内具有一定的技术先进性，研发价值较高，可为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提供技术创新和技术动力，从而大幅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3	74	5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5.37%	20.73%	26.76%
研发投入金额（元）	27,144,107.81	22,734,313.11	15,095,701.0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12%	5.30%	5.0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564,663.23	344,157,784.99	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659,535.94	304,784,142.33	2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4,872.71	39,373,642.66	-123.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02.00	22,000.00	25.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02,786.35	39,255,079.37	-43.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75,284.35	-39,233,079.37	-43.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194,244.38	101,900,000.00	-21.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99,129.94	95,847,569.05	-49.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95,114.44	6,052,430.95	428.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2,612.33	6,514,077.68	-74.7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同比增减比例-74.78%，主要系本期订单增加导致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度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当期净利润，主要系公司2018年度销售规模扩大，通过票据结算的货款及处于信用期内的货款增加，导致当期末经营性应收项目较2017年末大幅增加。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及负债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7,155,198.62	9.97%	69,793,875.26	9.87%	0.10%	
应收账款	215,404,385.18	24.64%	126,564,371.66	17.89%	6.75%	系本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客户信用期的货款增加所致
存货	355,542,205.94	40.66%	362,626,122.15	51.26%	-10.60%	系资产总额规模大幅增加，存货占总产比例下降
长期股权投资	6,082,985.06	0.70%	5,368,404.82	0.76%	-0.06%	
固定资产	56,766,849.64	6.49%	57,537,099.85	8.13%	-1.64%	
在建工程	1,529,680.59	0.17%			0.17%	
短期借款	65,000,000.00	7.43%	20,000,000.00	2.83%	4.60%	企业业务规模增加，流动资金融资需求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一节七、合并报表项目注释4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内容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082,985.06	5,368,404.82	13.3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随着各国政府大力倡导清洁能源和绿色能源开发，光伏太阳能作为一种成熟的绿色能源正逐步得到广泛应用。全球太阳能光伏行业发展迅猛，装机量大幅上升，行业全面回暖。据《全球新能源发展报告2016》和德国太阳能协会统计，全球光伏累计装机量从2007年的9.8GW增至2016年的317.8GW，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47%；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从2007年的2.8GW增至2016年的70GW，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43%。据统计，2017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达到103GW。市场需求从地域分布上来看，逐步从欧洲等发达国家转向中国、印度等新兴市场国家。

从中长期来看，根据国际能源署（IEA）发布的《TechnologyRoadmap Solar Photovoltaic Energy》（2014年版），到2050年光伏发电在全球总电力的供应中将达到16%，而目前光伏发电在全球电力的供应中占比不足2%，我国的比例在1.8%左右。依据第七版国际光伏技术路线图（ITRPV）的预测，到2030年全球新增装机容量将超过200GW/年，2050年全球累计装机容量

量将达到4,700GW，未来光伏产业市场空间广阔，同时，经过多年培育，我国在光伏产业具有较强的先发优势，未来产能的供给仍将主要来自国内掌握核心技术、具有成本竞争优势的企业和/或其海外子公司。

因此，在节能环保理念普及的背景下，在行业技术进步、生产效率提升和政策支持等因素的驱动下，光伏产业作为一种主要清洁能源发展前景良好。太阳能光伏产业的发展将增加光伏领域智能装备制造业的市场需求，随着我国光伏行业的高速发展以及自动化、智能化改造的需求增加，光伏电池自动化设备产业规模逐步扩大，光伏自动化设备发展呈现上升趋势。

公司以光伏领域工业生产高度自动化需求为发展契机，为光伏电池片生产商提供自动化生产配套设备，实现公司快速发展，公司已经在光伏电池领域拥有自己稳固的客户群。另外，公司还充分利用在光伏自动化、智能化领域的研发优势和客户资源，抓住制造业向智能制造转型的契机，加强市场渗透，积极响应客户需求，广泛布局下游其他的应用领域，为下游制造业客户提供不同产品的差异化解决方案。

（二）公司发展战略

在当前我国人口红利日渐消失、用工成本日益高企的形势下，公司依托国家“中国制造2025”的政策红利，抓住国内制造业向“智能制造”转型升级的行业发展契机，结合自身技术和研发上的优势，坚持“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经营理念，专注于工业生产智能化解决方案的研发和创新，时刻契合市场和客户定制化的需求，不断跟踪下游客户的产业发展趋势并进行前瞻性的技术研究，在夯实光伏领域竞争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及服务的应用领域的同时，在光伏电池、汽车精密零部件、电子及半导体、食品医疗四个领域全面推进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的实施。此外，公司发挥已有的客户和品牌优势，积极推进公司产品品牌化建设，努力将公司打造成技术领先、产品服务贯穿工业生产全过程、具有品牌影响力的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推动制造业向更柔性、更智能、更高效发展。

（三）经营计划

1、研发中心计划

公司将实施建立研发中心，购置先进的研发设备、研发设计软件和检验检测设备，加强研发设计团队建设，落实以研发设计为核心的经营理念，优化主动式和响应式两级研发设计体系，推进研发设计流程参数化和模块化，并引进高端专业技术人员，推动公司与国内外重点院校、科研机构建立深度合作关系，切实提高公司研发能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内各专业研究领域中的地位。2016年公司与同济大学机械与能源学院共同建设“同济-罗博特科智能制造研究中心”，深入开展“汽车精密零部件智能生产线设计与分析”、“数字化设计”等基础领域技术问题的研究。2017年，公司与哈尔滨工业大学航天学院成立“产学研基地”，双方合作针对光学领域在科学研究、教育教学、人员培训等校企产学研方面开展全面合作，为公司的研发项目提供设计、试样和检测等全方位支持，加快新技术的实际应用和产业化速度，进一步提高研发效率和研发质量。

2、服务水平提高计划

公司将建立包括售前、售中和售后的产品服务水平内部评价标准，并制定相应的制度，通过制度考核机制来促进产品服务水平的提高。由于公司提供的工业生产智能化解决方案技术含量较高，下游制造业客户对于售前的项目接洽、售中技术支持和售后的维护与保障都有较高的要求。售前阶段，公司主要以营销服务为主，加大重点销售区域和重点产品的销售推广力度，针对重点客户实行定向营销，提高营销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售中阶段，公司主要以技术服务为主，技术人员实际走访客户生产环境，与客户就方案设计、技术参数、交货周期等具体需求进行沟通和规划，并给出相应的解决方案，从而提高方案设计的准确性；售后阶段，公司将建立一支专业的售后服务团队，针对重点客户，实行专人跟踪服务，提高客户需求响应速度。公司的售后服务团队不仅为客户提供产品安装、调试、维修等服务，也积极与客户就提高工业生产过程柔性化、智能化和高效性方面开展进一步合作，挖掘客户潜在需求。

因此，实施服务水平提高计划将有助于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提升，提高客户对公司品牌和产品认可度。

3、人才战略与人员扩充培养计划

未来三年，公司将持续引进高素质的人才，包括各类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尤其是重点引进在相关专业领域具有专业技术特长的高级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及营销人员，并不定期通过高等院校招聘应届毕业生，以保持专业技术人员合理的年龄结构和知识结构。通过持续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不断优化薪酬待遇和晋升机会等方面的制度，形成更科学、有效的激励机制，以满足公司高速发展的需求。公司将进一步不断优化人才结构，注重协调研发、管理和营销人员等方面的人员比例，按照专业背景和技术特点，进行科学合理地配置。

4、再融资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本结构得到了一定程度的优化。未来公司将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合理运用从资本市场募集的资金，服务于公司的经营与发展。

(1) 公司将以规范的运作、科学的管理、持续的增长、合理的回报给投资者以持久的信心，保持在资本市场上持续融资的能力，并将根据发展需要和资本市场状况适时实施再融资。

(2) 公司将结合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设计股权融资和债务融资相结合的融资方案，选择灵活的融资方式，积极开辟新的融资渠道，有效控制资金成本，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5、募投项目建设计划

公司2019年初已经成功发行上市，相关募集资金已经顺利到位，公司将快速稳步推进关于“工业4.0智能装备生产项目”和“工业4.0智能装备研发项目”两个募投项目建设工作，争取早日建成投产。通过添置先进的研发设计软件、高效率的自动化生产线和精密的检验检测仪器，进一步提高研发设计环节的效率，增强装配加工环节的柔性化，提高检验检测环节的准确性，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及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是一家研制高端自动化装备和智能制造执行系统软件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光伏电池、电子及半导体、汽车精密零部件、食品药品等领域。但报告期收入主要来源于光伏电池自动化设备，其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和光伏行业自身行业周期的影响较大。若宏观经济或光伏行业景气度降低或新增产能过剩，可能会影响下游客户对公司设备的需求，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随着光伏产业技术的不断进步，光伏发电成本逐年下降，但与传统能源相比，现阶段光伏发电综合使用成本在大部分地区仍旧较高，光伏产业的发展一定程度上还需依赖政府政策的支持。近年来，欧洲国家的光伏产业政府投资环境已较为成熟，其补贴政策逐步削减，而自2012年下半年开始，中国、美国和亚洲国家陆续推出一系列政策支持光伏行业发展，光伏市场在政策利好的情况下增长迅速。但若各国调整其对光伏行业的补贴政策，会对我国光伏行业的市场需求和行业景气度产生较大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2、技术风险

(1) 技术无法持续创新的风险

针对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和未来下游应用市场的发展趋势，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成功开发了多项核心技术，在提高产品使用性能和生产效率的基础上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使得主营业务更具有市场竞争力。假如未来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和技术发展趋势，或无法确保持续的行业技术先进水平，进而不能实现产品持续的技术进步，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将会被削弱。

(2) 技术人才流失及核心技术外泄的风险

稳定、高素质的研发团队是公司长期保持技术领先的保障。公司历来注重对人才的培养、引进与管理，并为此制定和建立了有效的人才引进、培训、考核与激励的办法，公司为研发人员提供了良好的发展平台与科研条件，但未来不能完全排除研发人员流失的风险，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同时，公司拥有专利数量较多，虽然制定了相关的技术保密制度以防止核心专利技术外泄，但仍无法排除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3、财务风险

(1) 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21,540.44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比重为28.49%。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逐渐增加，但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良好，且主要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尽管公司一向注重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但仍不能完全避免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或无法收回的风险，由此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将产生一定压力，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35,554.22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40.66%，其中发出商品占存货的比重为71.89%，占比较高。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高主要与公司的产品验收周期相关，一般情况下发出设备会存在一定的验收周期，在客户未

验收之前，该部分产品只能在存货中反映，这较大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存货余额。由于公司的定制产品具有较强的专用性，若下游客户取消订单或延迟验收，公司可能产生存货滞压和跌价的风险，从而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工业4.0智能装备生产项目和工业4.0智能装备研发项目。上述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有可能因为不确定的因素，影响项目的建设过程和实施进度。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产能将大幅增加。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做了充分的市场调研与行业分析，并且计划通过加强组织管理、人才激励、市场营销等一系列措施来消化新增产能。鉴于当前智能设备的市场需求较大，公司也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认为新增产能可以得到较好消化。但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和达产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项目建成后，假如国家政策、市场环境、行业技术及相关因素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无法完全消化，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5、快速发展引发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股票发行和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资产规模、原材料采购规模、订单规模将迅速扩大，生产及管理人员也将相应增加。若公司的管理制度和管理人员配置未能跟上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将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变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17年5月15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及《关于制定<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于公司发行上市后生效。公司主要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盈利以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2、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本规划有关规定和条件，同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现金分红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②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③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现金分红的比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生，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发放股票股利应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以下两种情况时，公司可以考虑发放股票股利：①公司在面临资金需求约束或现金流不足时，可考虑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②如董事会认为公司有扩大股本规模需要时，或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情况时，可以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现金分红，可进行中期分红。

3、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1）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但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 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因公司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听取、接受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建议和监督。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3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0,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0,000,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0,0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89,404,037.4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时做的承诺，公司每年现金分红的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的情况下，拟以公司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 元（含税）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24,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04,000,000 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此预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公司全体

独立董事对此预案发表了同意意见。预案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8年3月29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当年不进行利润分配。

2、2019年4月1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拟以公司总股本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含税）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00,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24,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4,000,000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 年	20,000,000.00	95,325,854.83	20.98%	0.00	0.00%	20,000,000.00	20.98%
2017 年	0.00	86,920,57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6 年	0.00	47,499,192.88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 权益变动报告 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上海科骏投 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 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2019 年 01 月 08 日	2019 年 1 月 8 日至 2024 年 1 月 8 日	正常履行

作承诺	苏州元颀昇 企业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		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3)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止	
	戴军;王宏 军;夏承周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本条承诺不因本承诺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3) 上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在本承诺人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承诺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	2019 年 01 月 08 日	2019 年 1 月 8 日至 2024 年 1 月 8 日 止	正常履行

		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李洁;上海能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平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颂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徐龙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次股票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已发行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19年01月08日	2019年1月8日至2020年1月8日止	正常履行
邓强富;贾宇鹏;李晓燕;刘全省;刘勇;徐芳;闫德强;杨玲花;张才山;张飞;张晓茜;周小江;朱文斌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承诺人出具承诺函之日起至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科骏投资的出资份额，也不由科骏投资回购本承诺人持有的该部分出资份额。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承诺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17年04月28日	2017年4月28日至2020年1月8日止	正常履行
李伟彬;任政睿;杨雪莉;张建伟	股份限售承诺	（1）自本承诺人出具承诺函之日起至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科骏投资/能骏投资的出资份额，也不由科骏投	2017年04月28日	2017年4月28日至2022年1月8日止	正常履行

		<p>资/能骏投资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出资份额。(2) 本承诺人间接所持公司的股份在相关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本条承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3) 上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在本承诺人任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 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承诺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承诺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仍应遵守上述规定。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 本承诺人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张学强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本承诺人出具承诺函之日起至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科骏投资的出资份额, 也不由科骏投资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出资份额。(2) 上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在本承诺人任职公司监事期间内, 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p>	2017 年 04 月 28 日	2017 年 4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 月 8 日止	正常履行

			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承诺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承诺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戴军;王宏军;夏承周	股份减持承诺	(1) 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 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上海平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颂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p>(1) 本承诺人作出承诺，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 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承诺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两年内，累计减持的股份最高可至发行前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4)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5)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未履行公告程序，该次减持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李洁;徐龙	股份减持承诺	<p>(1) 本承诺人作出承诺, 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 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 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3)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 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 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 (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 (5)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 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 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 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上海科骏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p>(1) 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 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 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3)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p>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未履行公告程序，该次减持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一）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如本次发行成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目前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2017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有关利润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1、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盈利以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2、利润分配具体政策：</p>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1) 利润分配的形式：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本规划有关规定和条件，同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2) 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现金分红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②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③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3) 现金分红的比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4)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p>			
--	--	--	--------------------------------------------------------------------------------------------------------------------------------------------------------------------------------------------------------------------------------------------------------------------------------------------------------------------------------------------------------------------------------------------------------------------------------------------------------------------------------------------------------------------------------------------------------------------------------------------------------------------------------------------------------------------------------------------------------------------------------------------------------------------------------------------------------------------------------------------	--	--	--

			<p>等真实合理因素，发放股票股利应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以下两种情况时，公司可以考虑发放股票股利：①公司在面临资金需求约束或现金流不足时，可考虑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②如董事会认为公司有扩大股本规模需要时，或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情况时，可以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现金分红，可进行中期分红。3、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p> <p>（1）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但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因公司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p> <p>（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听取、接受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建议和监督。</p>			
戴军;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王宏军;夏承周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元颀昇，实际控制人戴军、王宏军和夏承周已分别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对于本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保证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如果本承诺人所投资、任职或通过其他形式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情况的，本承诺人同意将与该等业务相关的股权或资产，纳入公司经营或控制范围或通过其他合法有效方式，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并有权随时要求本承诺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承诺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权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确保有关交易价格的公平合理。（3）本承诺人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将立即通知公司，本承诺人承诺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4）本承诺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2、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元颖昇，实际控制人戴军、王宏军和夏承周，以及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分别承诺：（1）本承诺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承诺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罗博特科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承诺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尽量减少、规范与罗博特科之间产生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罗博特科《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p>			
--	--	------------------------------------------------------------------------------------------------------------------------------------------------------------------------------------------------------------------------------------------------------------------------------------------------------------------------------------------------------------------------------------------------------------------------------------------------------------------------------------------------------------------------------------------------------------------------------------------------------------------------------------------------------------------------------------------------------------------------------------------------------------------------------------------------------------------------------	--	--	--

			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罗博特科的经营决策权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 本承诺人承诺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罗博特科股份而滥用股东权利，损害罗博特科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4) 本承诺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理全部后续事项。			
	戴军;李伟彬;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政睿;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王宏军;夏承周;杨雪莉;张建伟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在《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有效期内，在出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实施股票回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1、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须以《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内容，就其稳定股价措施的相关义务做出承诺，并承诺自愿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2、公司承诺，公司回购股票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增持股票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	2019 年 01 月 08 日	2019 年 1 月 8 日至 2022 年 1 月 8 日止	正常履行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若控股股东未依照本预案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控股股东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扣留应向控股股东支付的分红。4、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增持股票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若未依照本预案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公司有权责令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及时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从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中扣减相应金额。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且情节严重的，股东大会会有权解聘、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5、公司承诺，对于未来新聘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要求其根据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规定，作出相关承诺。6、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戴军;王宏军;夏承周	其他承诺	1、本承诺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本承诺人未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所做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决、决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3、如本承诺人未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所做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如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戴军;李伟彬;任政睿;盛先磊;唐涛;王宏军;徐立云;杨利成;杨雪莉;张建伟;张露露;张学强	其他承诺	<p>1、本承诺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不会因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如本承诺人未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所做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决、决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戴军;王宏军;夏承周	其他承诺	<p>(1) 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 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p>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上海科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控股股东元颀昇、持股 5% 以上股东科骏投资承诺如下：(1) 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 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未履行公告程序，该次减持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p>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			
李洁;徐龙	其他承诺	"(1) 本承诺人作出承诺, 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 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 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 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 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 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 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 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上海平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颂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1) 本承诺人作出承诺, 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议转让方式等；(3) 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承诺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两年内，累计减持的股份最高可至发行前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4)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5) 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未履行公告程序，该次减持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戴军;李伟彬;任政睿;盛先磊;王宏军;徐立云;杨利成;杨雪莉;张建伟	其他承诺	<p>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拟定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并经公司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相关承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p>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1、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3、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②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③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p>			
	<p>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p>	<p>其他承诺</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报会计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承诺:因本承诺人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因本公司</p>	<p>2019年01月08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付投资者损失。			
戴军;李伟彬;任政睿;盛先磊;唐涛;王宏军;徐立云;杨利成;杨雪莉;张建伟;张露露;张学强	其他承诺	<p>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罗博特科编制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罗博特科的招股说明书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如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罗博特科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促使罗博特科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承诺在审议该回购股份事项的各项会议表决中投赞成票。</p> <p>3、如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促使罗博特科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积极赔偿投资者。</p> <p>4、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罗博特科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向罗博特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将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罗博特科领取薪酬及现金分红（如有），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罗博特科股份不得转让，直至相关方依照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戴军;苏州元颀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王宏军;夏承周	其他承诺	<p>本公司控股股东元颀昇及实际控制人戴军、王宏军、夏承周承诺：1、罗博特科编制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人对罗博特科的招股说明书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如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罗博特科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人将督促罗博特科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人及委派的董事承诺在审议该回购股份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3、如因招</p>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人将督促罗博特科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积极赔偿投资者。4、如本公司/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人将在罗博特科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向罗博特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公司/人将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罗博特科领取现金分红，本公司/人直接、间接持有的罗博特科股份不得转让，直至罗博特科或相关企业依照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5、本公司/人对罗博特科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导致的回购股份事项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p>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回购方案如下： 1、回购数量：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回购价格：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以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孰高确定。其中：前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公式为：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以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上市公司期间如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3、回购事项时间安排（1）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后 2 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 （2）公司将在相关违法事实被有权部门认定后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并作出</p>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决议，通过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公司将于董事会决议当日发出召开相关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并进行公告。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元颢昇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3）公司最迟将于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正式启动回购工作。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积极赔偿投资者。如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无条件的按照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同时，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回购股份、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改正情况。</p>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公司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 1、本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本公司未履行其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所做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2、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决、决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如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的股东，可以根据其公开承诺停止发放红</p>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利；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3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处理。

公司调整了财务报表列表，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

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范围增加1家控股子公司Robotechnik Europe GmbH，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新设子公司	2018.1.29	EUR21,250.00	85.0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邓德祥、赵梦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邓德祥（4 年）、赵梦娇（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Degotec GmbH	实际控制人之一控制的企业	关联采购	购买检测模块	成本加成定价	1,275.83 万元	1,275.83		1,275.83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		
维思凯软件	参股公司	关联采购	购买 MES 系统	模块定价法	820.51 万元	820.51		3,000	否	承兑和银行转账	市场价		
合计				--	--	2,096.34	--	4,275.83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完成了对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戴军持有的 Degotec GmbH 85% 股权的收购，并于 2017 年 12 月将持有的 Degotec GmbH 85% 股权转回给戴军，由新设德国控股子公司罗博特科（欧洲）承接 Degotec GmbH 原有业务。2018 年 1-6 月公司向 Degotec GmbH 采购的关联交易，系 Degotec GmbH 转回给原股东以后，执行原有订单所致，目前所有订单已执行完成，相关关联交易内容经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确认。</p> <p>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与关联方南京维思凯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2018 年度，公司与维思凯软件实际累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 820.51 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预计金额。</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承租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面积	房屋坐落地	租赁起始日期	租赁到期日期
1	捷运昇	腾飞新苏置业（苏州）有限公司	593.00m ²	苏州工业园区星汉街5号A幢5楼01/02单元	2016.10.24	2020.1.23
2	罗博特科	南通综合保税区发	-	南通开发区海关大楼	2018.3.29	2019.3.28

	(南通)	展有限公司		223-17室		
3	罗博特科	王晓燕	147.00m ²	苏州星域仁恒9号楼 106室	2018.1.1	2020.12.31
4	罗博特科 (欧洲)	Dirk Schünke	941.00m ²	德国辛根区阔叶林大 街15号	2018.6.1	2021.7.31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的价值观是“坚持诚信、开放进取、成就客户、共享未来！”；公司的使命是“创新智造，让工业制造更柔性、更智能、更高效！”；公司的愿景是“成为智能制造技术的驱动者！”。报告期内，作为上市公司，公司积极履行应尽的社会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承担对客户、员工、社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社会责任。

1、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注重不断完善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保障所有股东享有法律、法规、规章等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公司质量。

2、保护股东的权益。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提高上市公司的透明度与诚信度。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本着为股东创造价值的核心理念，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相关

政策等规定积极实施和落实现金分红政策，回报公司的所有股东和投资者。

3、保护供应商和客户的权益。公司秉承“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生产经营理念，坚持“诚实守信、互惠互利、合法合规”的交易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的社会责任。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的合同履约良好，各方权益均得到应有的保护。

4、保护员工权益。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推动员工福利体系建设：首先，公司在厂区内为员工提供阅览室、运动健身场所，为员工创造一个舒适的工作环境和人文环境，也丰富了员工业余生活；其次，公司薪酬水平显著高于当地以及同行业公司的平均薪酬水平，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再次，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为企业员工按照实发工资基数足额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缴纳了医疗方面的商业保险，有效保证了企业员工的自身利益。此外，公司还建立了定期旅游制度，由企业公费为员工提供一年一次的旅游度假，进一步提高了员工的福利待遇。

2019年，仍将坚持企业社会责任与企业发展并重，追求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为国家持续繁荣发展和社会和谐做出自身的贡献。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暂无精准扶贫规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0	100.00%						60,000,000	10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0,000,000							60,000,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9,342,000	65.57%						39,342,000	65.57%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658,000	34.43%						20,658,000	34.43%
三、股份总数	60,000,000	100.00%						6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58号）核准，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9]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于2019年1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开交易，公司总股本由6,000万股增加至8,000万股。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7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1,031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元颀昇企业 管理咨询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50%	24,300,000		24,300,000			
李洁	境内自然人	15.07%	9,042,000		9,042,000			
上海科骏投资管 理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9%	6,774,000		6,774,000			
夏承周	境内自然人	11.20%	6,720,000		6,720,000			
上海颂歌投资管 理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0%	6,000,000		6,000,000			
徐龙	境内自然人	8.16%	4,896,000		4,896,000			
上海能骏投资管 理中心（有限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	2,268,000		2,268,000			

伙)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戴军、王宏军和夏承周三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因而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科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夏承周三位股东一致行动。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参见注 5)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戴军	2005 年 04 月 04 日	913205947746967690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公关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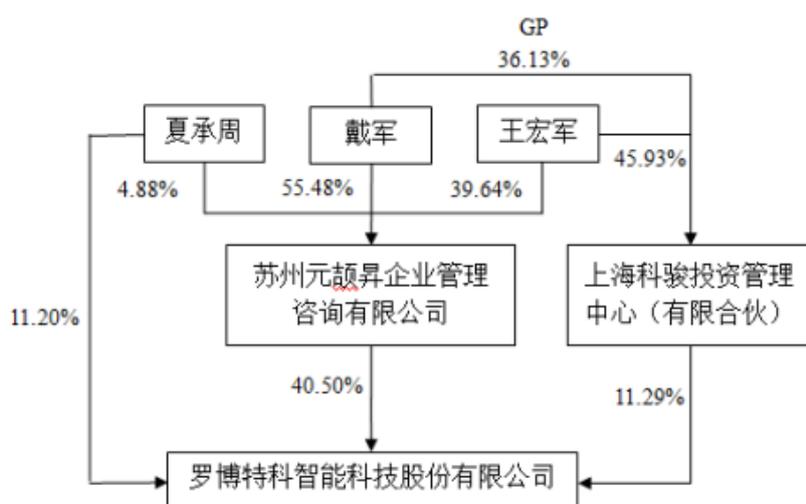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戴军	本人	中国	否
王宏军	本人	中国	否
夏承周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戴军先生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宏军先生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夏承周先生任全资子公司苏州捷运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上述比例为报告期末的比例，公司发行上市后的比例已发生变化。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上海科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戴军	2016年01月21日	50万元人民币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颂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平宜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委派代表：隋 英鹏）	2016年04月05日	5,599.90万元人民币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戴军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6年09月20日	2019年09月19日	0	0	0	0	0
王宏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0	2016年09月20日	2019年09月19日	0	0	0	0	0
张建伟	董事	现任	男	37	2016年09月20日	2019年09月19日	0	0	0	0	0
任政睿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6年09月20日	2019年09月19日	0	0	0	0	0
徐立云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6年09月20日	2019年09月19日	0	0	0	0	0
盛先磊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8	2016年09月20日	2019年09月19日	0	0	0	0	0
杨利成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6年09月20日	2019年09月19日	0	0	0	0	0
张学强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1	2016年09月20日	2019年09月19日	0	0	0	0	0
唐涛	监事	现任	男	40	2016年09月20日	2019年09月19日	0	0	0	0	0
张露露	监事	现任	女	28	2017年03月29日	2019年09月19日	0	0	0	0	0

李伟彬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6年 09月20 日	2019年 09月19 日	0	0	0	0	0
杨雪莉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6	2016年 09月20 日	2019年 09月19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董事会成员

公司现任董事会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各董事简历如下：

1、戴军，男，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戴军先生1996年7月至1997年10月任上海电焊机厂工艺研究所助理工程师；1997年10月至1999年12月任东芝电梯（上海）有限公司工程师；1999年12月至2002年6月任美国环球仪器（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工程师；2002年6月至2004年10月，任汉高（中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04年10月至2005年4月任以色列华莱中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5年4月至2011年2月，任苏州捷昇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王宏军，男，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商管理硕士。王宏军先生1998年至2002年任职于江苏新科电子集团；2002年至2004年任职于王氏港建中国有限公司；2004年至2005年任职于AIM 中国；2005年至2014年任职于苏州捷昇电子有限公司；2014年12月至2016年9月任职于苏州罗博特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张建伟，男，198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张建伟先生2003年至2011年历任苏州伟业石化机械厂工程师、库特勒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工程师、卫美恒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工程师，2011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技术中心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技术中心经理。

4、任政睿，男，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任政睿先生2008年7月起历任辽宁大辽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资金运营部总经理，现任辽宁大辽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资金运营部总经理，大连睿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大连涌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鼎建房地产开发（大连）有限公司董事，霍尔果斯耀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霍尔果斯鼎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新余高新区九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9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

5、徐立云，男，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博士。2006年3月至今历任同济大学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同济大学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教授，还担任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00278.SZ）独立董事；2016年9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6、盛先磊，男，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盛先磊先生2005年起任上海市君悦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同时担任华东政法大学商法研究中心研究员，上海市律师协会国际投资与反垄断委员会副主任、上海市律师协会基金业务委员会委员；2016年9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7、杨利成，男，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杨利成先生2001年7月至今历任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稽核专员、浙江华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上海融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杭州金海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德斯泰新材

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振申绝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9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监事会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会成员3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各监事简历如下：

1、张学强，男，197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张学强先生2004年至2011年历任香港新科实业有限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11年4月起至今担任公司技术副总监；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技术副总监。

2、唐涛，男，1978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唐涛先生2001年9月起历任苏州华硕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美国环球仪器（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工程师、苏州捷昇电子有限公司客服部经理，2016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光伏检测项目经理，参与公司自动化检测项目管理工作；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项目经理。

3、张露露，女，1990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张露露女士2012年2月至2016年9月历任公司财务助理、成本会计，2016年10月至2017年8月担任公司内审专员，2017年9月起至今任公司成本会计；2017年3月至今兼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4名，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戴军，总经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简历介绍。

2、王宏军，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简历介绍。

3、李伟彬，男，1972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科学历。1996年7月起历任济南重机集团公司工程师、烟台龙口丛林集团公司工程师、杭州百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科长、上海精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工厂厂长，2012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运营总监。

4、杨雪莉，女，1972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7月起历任无锡威肯高速推进器制造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苏州金红叶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课长、苏州环仪电子系统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苏州能健电气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项目总监，2015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戴军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0月25日		否
戴军	上海科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1月2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戴军	捷策节能	董事长、总经理			否
戴军	苏州原能	执行事务合			否

		伙人			
王宏军	捷策节能	监事			否
任政睿	辽宁大辽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资金运营部 总经理			否
任政睿	大连睿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 经理			否
任政睿	大连涌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 经理			否
任政睿	新余高新区九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任政睿	鼎建房地产开发（大连）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任政睿	霍尔果斯耀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徐立云	同济大学	教授			是
徐立云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盛先磊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是
盛先磊	上海太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盛先磊	上海律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盛先磊	长兴麟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盛先磊	杏汇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杨利成	上海融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是
杨利成	杭州金海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利成	浙江德斯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利成	浙江振申绝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杨利成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在其他单位任 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董事、监事薪酬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参照本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整体水平，相关标准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支付岗位薪酬，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薪酬主要依据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与职责、重要性以及对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来确定。2018年度，公司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531.86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戴军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5	现任	132.78	否
王宏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119.62	否
张建伟	董事、技术中心经理	男	37	现任	43.84	否
任政睿	董事	男	39	现任		否
徐立云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6	否
盛先磊	独立董事	男	38	现任	6	否
杨利成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6	否
张学强	监事会主席、技术副总监	男	41	现任	55.34	否
唐涛	职工监事、项目经理	男	40	现任	36.78	否
张露露	监事	女	28	现任	8.41	否
李伟彬	副总经理、运营总监	男	46	现任	53.9	否
杨雪莉	财务总监	女	46	现任	63.19	否
合计	--	--	--	--	531.86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8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0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0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33

销售人员	15
技术人员	113
财务人员	9
行政人员	36
合计	40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2
本科	143
大专	116
高中及以下	125
合计	406

2、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基于职系、职级的宽带薪酬制，各职级薪酬范围，依据市场水平和公司目前薪酬实际水平确定薪酬中位值和上下限。通过绩效考核的方式对员工超额工作部分或工作绩效突出部分给予奖励。并将职位聘任、职位定薪、职位考核、职业拓展结合起来，以达到配合公司人力资源战略发展需要。

3、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对人力资源的需要，对员工进行技术、技能、工作方法以及企业理念和文化的传授，使员工通过技能的提高、思维方式的转变、个人综合素质的提升，从而提高和改善员工工作绩效，使员工在公司中担任更具有挑战性的工作，为员工的职业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同时提高员工与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公司的主要决策机构，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机构，三者与公司高级管理层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各项工作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未受到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和业务等方面均遵循了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作为生产经营型企业，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措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制度，强化公司分权管理与监督职能，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是一家研制高端自动化装备和智能制造执行系统软件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设计、装配、测试、销售和服务体系，为光伏电池、电子及半导体、汽车精密零部件、食品药品等领域提供柔性、智能、高效的高端自动化装备及制造MES执行系统软件。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按照经营计划自主组织经营，独立开展业务，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未与控股股东或关联方之间签订委托经营、经营租赁等协议。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8 年 03 月 13 日		上市前未披露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8 年 03 月 29 日		上市前未披露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徐立云	3	2	1	0	0	否	2
盛先磊	3	2	1	0	0	否	2
杨利成	3	2	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一方面，独立董事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独立董事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审计工作、薪酬激励、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相关合理建议均被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就各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各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提交董事会审查决定。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规定，利用其专业知识积极履行职责。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了考察，听取了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汇报，并保持与会计师进行沟通，制定年度审计计划并对年度审计工作进行安排，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强化了公司董事会决策功能。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2次审计委员会，对原始财务报表、财务决算、聘请审计机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相关会议均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召开。

2、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状况，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及实际情况，向公司董事会就未来发展规划等战略决策提出专业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相关融资方案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相关会议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召开。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勤勉尽责，对公司董事、高管的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查，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促进公司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合理性。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相关会议均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召开。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开展工作。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现任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认为公司现有董事会人员结构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高管团队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能够胜任各自的工作。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等进行考评。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严格监督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考核，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考核评价，一致认为：2018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严格执行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相关人员薪酬的发放符合公司相关的薪酬制度和股权激励相关规定，披露的薪酬与实际发放相符。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04月1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2) 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 重大缺陷：公司经营或决策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出现严重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事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公司内控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2) 重要缺陷：公司存在大额资产运用失效的行为；公司出现重要的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事件；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公司关键经营业务存在缺乏控制标准或标准失效的情况；公司存在内部控制重要的缺陷未得到整改的情况。</p> <p>(3)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p>

		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1、利润总额潜在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5%； 2、资产总额潜在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1%。</p> <p>重要缺陷：1、利润总额的 1%\leq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 2、资产总额的 0.5%\leq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p> <p>一般缺陷：1、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1% ； 2、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0.5%。</p>	<p>重大缺陷：损失金额占上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5%及以上；</p> <p>重要缺陷：损失金额占上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1%（含 1%）至 5%；</p> <p>一般缺陷：损失金额小于上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1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19）174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邓德祥、赵梦娇

审计报告正文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博特科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罗博特科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罗博特科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五(二)1及十二。

罗博特科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自动化设备和智能制造系统。2018年度，罗博特科公司财务报表所示营业收入项目金额为人民币658,584,896.13元，其中自动化设备和智能制造系统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632,218,342.08元，占营业收入的96.00%。

根据罗博特科公司与其客户的销售合同约定，交付的产品通常在验收合格并获得经购货方确认的验收证明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由于营业收入是罗博特科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

效性；

(2) 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送货单、验收证明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 向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分合同发货、验收和收款情况，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6)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送货单、验收证明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针对2018年度新增的智能制造系统，关注其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合同和验收证明等），确认其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二) 应收账款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五(一)2(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罗博特科公司财务报表所示应收账款项目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35,337,844.15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19,933,458.97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15,404,385.18元。

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时，管理层综合考虑债务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涉诉情况、还款记录等因素，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管理层根据账龄、资产类型、行业分布、逾期状态等依据划分组合，以与该等组合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进行调整，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4) 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及反映当前情况的相关可观察数据等，评价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的合理性（包括各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包括对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以抽样方式检查应收账款账龄的准确性）以及对应计提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三) 发出商品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及五(一)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罗博特科公司合并存货账面价值为355,542,205.94元（占合并资产总额的40.66%）。其中，发出商品账面价值为255,607,968.49元（占合并资产总额的29.23%）。由于发出商品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发出商品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发出商品，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与发出商品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选取样本，进入客户车间对发出商品实施监盘，检查发出商品的数量、状况等；
- (3) 检查发出商品有关的合同、协议，分析交易实质；
- (4) 了解罗博特科公司对发出商品结转的计价方法，并抽取主要发出商品，检查其计算是否正确；
- (5) 审核有无长期挂账的发出商品事项；
- (6) 查阅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发出商品增减变动的有关账簿记录和有关的合同、协议、出库单、送货单等资料，检查有无跨期现象；
- (7) 比较发出商品的合同价格减去估计的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与成本，检查是否存在减值；
- (8) 向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分合同发货情况，确认发出商品的真实性。

四、其他信息

罗博特科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罗博特科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罗博特科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罗博特科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罗博特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罗博特科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罗博特科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德祥

（项目合伙人）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梦娇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155,198.62	69,793,875.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73,906,828.81	134,063,994.97
其中：应收票据	58,502,443.63	7,499,623.31
应收账款	215,404,385.18	126,564,371.66
预付款项	2,325,896.35	6,722,944.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07,776.39	2,641,798.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5,542,205.94	362,626,122.1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322,707.87	31,892,893.82
流动资产合计	756,060,613.98	607,741,628.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82,985.06	5,368,404.8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766,849.64	57,537,099.85
在建工程	1,529,680.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7,596,553.23	33,801,787.82
开发支出		
商誉	99,132.91	99,132.91
长期待摊费用	55,339.82	110,67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72,567.26	2,593,047.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5,864.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303,108.51	99,676,017.45
资产总计	874,363,722.49	707,417,646.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0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5,718,396.92	181,688,088.07
预收款项	202,284,843.04	264,571,676.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145,935.47	13,853,594.62
应交税费	9,195,567.24	3,798,044.30
其他应付款	3,591,084.75	3,358,745.48
其中：应付利息	88,812.50	29,374.55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8,935,827.42	487,270,149.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58,935,827.42	487,270,149.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087,405.34	34,087,405.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072.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044,893.04	12,619,127.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0,341,053.24	113,440,964.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5,490,424.08	220,147,496.79

少数股东权益	-62,529.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5,427,895.07	220,147,496.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4,363,722.49	707,417,646.01

法定代表人：戴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雪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维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184,386.07	68,743,668.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3,767,164.09	128,130,636.41
其中：应收票据	57,382,443.63	3,734,718.42
应收账款	206,384,720.46	124,395,917.99
预付款项	2,206,636.35	5,267,617.74
其他应收款	50,300,128.83	44,338,583.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40,665,007.80	360,762,829.1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383,945.25	31,129,353.71
流动资产合计	755,507,268.39	638,372,688.7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6,116,082.54	75,030,509.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40,274.51	1,811,990.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711,425.42	1,341,033.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51,667.29	2,552,588.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5,864.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519,449.76	80,901,987.31
资产总计	854,026,718.15	719,274,676.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000,000.00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58,214,264.53	173,521,313.41
预收款项	189,927,931.32	263,762,676.75
应付职工薪酬	10,235,077.88	12,299,724.47
应交税费	3,861,748.47	2,786,426.17
其他应付款	22,251,360.16	26,625,859.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9,490,382.36	498,996,000.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49,490,382.36	498,996,000.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087,405.34	34,087,405.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044,893.04	12,619,127.06
未分配利润	189,404,037.41	113,572,143.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4,536,335.79	220,278,675.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4,026,718.15	719,274,676.0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58,584,896.13	428,862,172.92
其中：营业收入	658,584,896.13	428,862,172.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7,411,250.75	330,119,745.14
其中：营业成本	464,790,329.34	250,298,170.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895,868.51	5,244,413.94
销售费用	18,170,292.93	19,055,100.30
管理费用	20,782,533.74	21,318,523.96
研发费用	27,144,107.81	22,734,313.11
财务费用	-528,566.51	1,395,610.97
其中：利息费用	2,505,257.18	1,437,389.63
利息收入	147,802.68	224,994.62
资产减值损失	21,156,684.93	10,073,612.81
加：其他收益	9,456,234.25	3,196,056.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9,763.45	366,965.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9,708.45	-256,718.9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4.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549,643.08	102,303,845.04
加：营业外收入	127,115.98	149,710.23
减：营业外支出	444,846.92	31,131.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1,231,912.14	102,422,423.72
减：所得税费用	16,000,869.35	15,467,588.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231,042.79	86,954,835.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231,042.79	86,954,835.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325,854.83	86,920,574.09
少数股东损益	-94,812.04	34,260.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218.84	528,405.8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072.46	449,149.3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72.46	449,149.3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072.46	449,149.39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46.38	79,256.43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251,261.63	87,483,240.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342,927.29	87,369,723.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665.66	113,517.3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59	1.45
（二）稀释每股收益	1.59	1.4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戴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雪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维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36,996,605.77	414,804,959.31
减：营业成本	463,273,966.10	245,362,619.40
税金及附加	4,075,206.08	4,702,777.31

销售费用	13,290,049.39	15,821,977.09
管理费用	15,202,751.81	16,700,773.83
研发费用	27,144,107.81	22,734,313.11
财务费用	-897,928.62	1,291,496.42
其中：利息费用	2,401,535.17	1,359,909.58
利息收入	156,176.99	214,453.26
资产减值损失	20,626,188.45	10,065,672.81
加：其他收益	1,358,842.94	3,196,056.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9,763.45	1,626,221.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9,708.45	-256,718.9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4.3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560,871.14	102,946,002.09
加：营业外收入	127,115.83	82,712.16
减：营业外支出	364,802.18	31,046.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323,184.79	102,997,667.91
减：所得税费用	12,065,524.99	14,709,242.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257,659.80	88,288,425.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257,659.80	88,288,425.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257,659.80	88,288,425.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3,222,144.49	335,404,137.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06,878.23	5,199,840.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35,640.51	3,553,80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564,663.23	344,157,784.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523,467.43	184,080,008.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857,796.28	53,688,292.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627,824.49	46,491,409.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50,447.74	20,524,43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659,535.94	304,784,142.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4,872.71	39,373,642.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0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02.00	2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02,786.35	33,555,709.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5,864.7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92,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1,004.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02,786.35	39,255,079.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75,284.35	-39,233,079.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4,244.3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379.6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9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194,244.38	101,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8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13,306.27	920,089.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85,823.67	7,927,480.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99,129.94	95,847,569.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95,114.44	6,052,430.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7,654.95	321,083.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2,612.33	6,514,077.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363,256.82	44,849,179.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05,869.15	51,363,256.8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2,394,957.45	325,766,389.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06,878.23	4,214,956.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3,635.20	3,493,221.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725,470.88	333,474,567.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8,852,709.13	179,316,610.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220,501.64	45,038,534.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027,120.67	45,156,664.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31,122.91	17,508,796.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331,454.35	287,020,60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05,983.47	46,453,961.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275,44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77,502.00	45,037,504.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77,502.00	50,334,944.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76,754.44	2,096,285.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165,864.7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92,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348,727.78	53,607,44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25,482.22	114,262,097.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47,980.22	-63,927,152.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9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00,000.00	29,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500,000.00	126,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8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13,306.27	920,089.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07,823.67	7,9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221,129.94	95,870,08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78,870.06	30,229,911.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97,100.31	-111,028.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77,993.32	12,645,691.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13,049.92	37,667,358.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35,056.60	50,313,049.9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4,087,405.34							113,440,964.39		220,147,496.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34,087,405.34							113,440,964.39		220,147,496.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72.46		8,425,765.98		86,900,088.85	-62,529.01	95,280,398.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072.46				95,325,854.83	-91,665.66	95,251,261.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136.65	29,136.6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379.63	28,379.6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57.02	757.02	
（三）利润分配									8,425,765.98		-8,425,765.98			
1. 提取盈余公积									8,425,765.98		-8,425,765.98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4,087,405.34		17,072.46		21,044,893.04		200,341,053.24	-62,529.01	315,427,895.0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4,087,405.34		-105,543.40		3,790,284.48		35,349,232.88	1,103,886.38	134,225,265.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34,087,405.34		-105,543.40		3,790,284.48		35,349,232.88	1,103,886.38	134,225,265.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543.40		8,828,842.58		78,091,731.51	-1,103,886.38	85,922,231.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9,149.39				86,920,574.09	113,517.36	87,483,240.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3,605.99					-1,217,403.74	-1,561,009.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43,605.99					-1,217,403.74	-1,561,009.73
（三）利润分配									8,828,842.58		-8,828,842.58		
1. 提取盈余公积									8,828,842.58		-8,828,842.5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4,087,405.34				12,619,127.06		113,440,964.39		220,147,496.7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4,087,405.34				12,619,127.06	113,572,143.59	220,278,675.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34,087,405.34				12,619,127.06	113,572,143.59	220,278,675.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25,765.98	75,831,893.82	84,257,659.80	84,257,659.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257,659.80	84,257,659.80	84,257,659.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425,765.98	-8,425,765.98		
1. 提取盈余公积									8,425,765.98	-8,425,765.9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4,087,405.34				21,044,893.04	189,404,037.41	304,536,335.7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4,087,405.34				3,790,284.48	34,112,560.33	131,990,250.15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34,087,405.34			3,790,284.48	34,112,560.33	131,990,250.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28,842.58	79,459,583.26	88,288,425.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288,425.84	88,288,425.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828,842.58	-8,828,842.58		
1.提取盈余公积								8,828,842.58	-8,828,842.5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4,087,405.34				12,619,127.06	113,572,143.59	220,278,675.99

三、公司基本情况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原苏州罗博特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罗博特科公司），苏州罗博特科公司系由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名苏州捷昇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颀昇）和李洁共同出资组建，于2011年4月14日在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2059400019053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苏州罗博特科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500.00万元。苏州罗博特科公司以2016年6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28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江苏省苏州市。截至2019年4月11日，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94573751223F营业执照，注册资本8,000.00万元，股份总数8,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6,000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2,00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1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研发、组装生产、销售：新能源设备、LED及半导体领域相关生产设备、制程设备及相关配套自动化设备，汽车精密零部件领域智能自动化设备；承接自动化专用设备及智能装备的定制及销售；自产产品相关零部件的生产及销售；信息技术与软件系统设计、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转让；从事自产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开发等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产品主要有：新能源设备、LED及半导体领域相关生产设备、制程设备及相关配套自动化设备、汽车精密零部件领域智能自动化设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9年4月1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捷策节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苏州捷运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罗博特科智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Robotechnik Europe GmbH等4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

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章节相应内容。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A.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B.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B.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C.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A.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B.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A.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B.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C.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A.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B.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b.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

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500 万元以上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A.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B.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

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C.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A.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B. 合并财务报表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16、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A.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B.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C.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A.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B.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30-50
软 件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A.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

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A.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B.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A.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B.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C.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

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4、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收入确认原则

A.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a.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b.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c.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d.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e.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C.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业务主要包括两大类，一是自动化设备；二是智能制造系统。

A.自动化设备业务主要销售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检测设备和智能仓储及物料转运系统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a. 成套设备销售：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经其验收合格，获得购货方确认的验收证明，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b. 配件销售：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经其验收合格，获得购货方确认的验收证明，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 智能制造系统业务集成了自动化设备结合智能制造MES执行系统，形成整体销售。其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所有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经其单项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均验收合格，获得购货方确认的验收证明，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5、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A.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

B.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

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A.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A. 企业合并；B.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修订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经过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批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7,499,623.3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4,063,994.97
应收账款	126,564,371.66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2,641,798.1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41,798.11		
固定资产	57,537,099.85	固定资产	57,537,099.85
固定资产清理			
应付票据	43,081,285.1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1,688,088.07
应付账款	138,606,802.93		
应付利息	29,374.55	其他应付款	3,358,745.4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29,370.93		
管理费用	44,052,837.07	管理费用	21,318,523.96
		研发费用	22,734,313.11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0%[注 1]、11%、16%[注 1]、17%、19%[注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28.425%[注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注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 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 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 原适用 17%和 11%税率的, 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

[注 2]: 控股子公司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在德国注册成立, 按德国相关法律规定, 增值税税率为 19%; 按德国所得税法缴纳企业所得税, 其中联邦所得税税率为 15%及附加税税率 5.5%, 地方政府所得税税率为 12.6%。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28.42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江苏省2016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6〕157号), 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 认定有效期3年, 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6年至2018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54.86	31,003.82
银行存款	53,002,814.29	51,332,253.00
其他货币资金	34,149,329.47	18,430,618.44
合计	87,155,198.62	69,793,875.26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974,197.01	

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 票据保证金	34,149,329.47	14,516,818.44	
信用证保证金		3,913,800.00	
小计	34,149,329.47	18,430,618.44	

上述票据保证金34,149,329.47元, 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入的保证金。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票据	58,502,443.63	7,499,623.31
应收账款	215,404,385.18	126,564,371.66
合计	273,906,828.81	134,063,994.97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6,054,987.18	3,844,904.89
商业承兑票据	22,447,456.45	3,654,718.42
合计	58,502,443.63	7,499,623.3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195,487.18
合计	11,195,487.1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178,918.28	
合计	95,178,918.28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5,337,844.15	100.00%	19,933,458.97	8.47%	215,404,385.18	139,458,114.28	100.00%	12,893,742.62	9.25%	126,564,371.66
合计	235,337,844.15	100.00%	19,933,458.97	8.47%	215,404,385.18	139,458,114.28	100.00%	12,893,742.62	9.25%	126,564,371.6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5,824,646.69	9,791,232.37	5.00%
1 至 2 年	33,779,573.77	6,755,914.75	20.00%
2 至 3 年	4,694,623.69	2,347,311.85	50.00%
3 年以上	1,039,000.00	1,039,000.00	100.00%
合计	235,337,844.15	19,933,458.97	8.4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039,716.3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客户	36,728,564.10	15.61	1,836,428.21
第二名客户	32,191,042.74	13.68	1,609,552.14
第三名客户	15,409,367.51	6.55	770,468.38
第四名客户	13,442,473.49	5.71	672,123.67
第五名客户	9,987,540.99	4.24	1,122,177.05
小 计	107,758,988.83	45.79	6,010,749.45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14,421.15	99.51%	6,722,944.25	100.00%
1 至 2 年	11,475.20	0.49%		
合计	2,325,896.35	--	6,722,944.2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供应商	1,370,768.13	58.94
第二名供应商	155,520.00	7.09
第三名供应商	165,000.00	6.69
第四名供应商	106,400.00	4.57
第五名供应商	78,288.00	3.37
小 计	1,875,976.13	80.66

4、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807,776.39	2,641,798.11
合计	3,807,776.39	2,641,798.11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43,166.24	100.00%	335,389.85	8.10%	3,807,776.39	2,822,252.61	100.00%	180,454.50	6.39%	2,641,798.11
合计	4,143,166.24	100.00%	335,389.85	8.10%	3,807,776.39	2,822,252.61	100.00%	180,454.50	6.39%	2,641,798.1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780,481.02	189,024.07	5.00%
1 至 2 年	179,339.42	35,867.88	20.00%
2 至 3 年	145,695.80	72,847.90	50.00%
3 年以上	37,650.00	37,650.00	100.00%
合计	4,143,166.24	335,389.85	8.1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4,935.3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718,267.03	2,741,905.80
员工备用金	417,841.32	74,087.31
其他	7,057.89	6,259.50
合计	4,143,166.24	2,822,252.6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2,379,934.00	1 年以内	57.44%	118,996.7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9.65%	20,000.00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365,527.23	1 年以内	8.82%	18,276.36
第四名	员工备用金	331,621.40	1 年以内	8.00%	16,581.07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4.83%	10,000.00
合计	--	3,677,082.63	--	88.74%	183,854.13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805,337.30	2,398,116.60	41,407,220.70	34,644,601.52	924,600.60	33,720,000.92
在产品	52,676,788.52	1,702,183.85	50,974,604.67	41,386,516.05		41,386,516.05
库存商品	9,731,932.29	2,179,520.21	7,552,412.08	20,108,619.23	1,632,816.72	18,475,802.51
发出商品	262,247,908.73	6,639,940.24	255,607,968.49	270,398,779.20	1,354,976.53	269,043,802.67
合计	368,461,966.84	12,919,760.90	355,542,205.94	366,538,516.00	3,912,393.85	362,626,122.15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24,600.60	1,473,516.00				2,398,116.60
在产品		3,519,143.65		721,909.35	1,095,050.45	1,702,183.85
库存商品	1,632,816.72	507,050.32	113,982.50		74,329.33	2,179,520.21
发出商品	1,354,976.53	7,473,323.35	1,095,050.45	2,446,181.89	837,228.20	6,639,940.24
合计	3,912,393.85	12,973,033.32	1,209,032.95	3,168,091.24	2,006,607.98	12,919,760.90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如下：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		
在产品	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		本期已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库存商品	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		
发出商品	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		本期已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不适用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预缴的销项税	20,098,303.06	29,837,144.93
中介机构公发上市费用	12,843,514.68	2,028,301.89
预缴所得税	240,746.78	
其他	140,143.35	27,447.00
合计	33,322,707.87	31,892,893.82

其他说明：

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维思凯软件	5,368,404.82			714,580.24						6,082,985.06	
小计	5,368,404.82			714,580.24						6,082,985.06	
合计	5,368,404.82			714,580.24						6,082,985.06	

其他说明

8、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6,766,849.64	57,537,099.85

合计	56,766,849.64	57,537,099.85
----	---------------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328,769.82	3,294,195.87	3,378,391.60	756,071.45	60,757,428.74
2.本期增加金额	351,351.35	1,037,538.09	969,783.98		2,358,673.42
(1) 购置		1,037,538.09	634,832.52		1,672,370.61
(2) 在建工程转入	351,351.35		334,951.46		686,302.8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844.45			10,844.45
(1) 处置或报废		10,844.45			10,844.45
4.期末余额	53,680,121.17	4,320,889.51	4,348,175.58	756,071.45	63,105,257.7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86,225.86	1,129,155.32	178,766.39	126,181.32	3,220,328.89
2.本期增加金额	1,698,944.40	849,773.15	393,651.11	179,430.73	3,121,799.39
(1) 计提	1,698,944.40	849,773.15	393,651.11	179,430.73	3,121,799.39
3.本期减少金额		3,720.21			3,720.21
(1) 处置或报废		3,720.21			3,720.21
4.期末余额	3,485,170.26	1,975,208.26	572,417.50	305,612.05	6,338,408.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194,950.91	2,345,681.25	3,775,758.08	450,459.40	56,766,849.64

2.期初账面价值	51,542,543.96	2,165,040.55	3,199,625.21	629,890.13	57,537,099.85
----------	---------------	--------------	--------------	------------	---------------

9、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29,680.59	
合计	1,529,680.5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业 4.0 智能装备生产项目和工业 4.0 智能装备研发项目	1,529,680.59		1,529,680.59			
合计	1,529,680.59		1,529,680.5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工业 4.0 智能装备生产项目和工业 4.0 智能装备研发项目	2,002,202,000.00		1,529,680.59			1,529,680.59	0.81%					其他
零星工程			686,302.81	686,302.81				100%				其他
合计	2,002,202,000.00		2,215,983.40	686,302.81		1,529,680.59	--	--				--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3,476,367.39			2,244,200.21	35,720,567.60
2.本期增加金额	14,667,200.00			725,992.45	15,393,192.45
(1) 购置	14,667,200.00			725,992.45	15,393,192.4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8,143,567.39			2,970,192.60	51,113,760.0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15,613.09			903,166.69	1,918,779.78
2.本期增加金额	1,158,433.94			439,993.10	1,598,427.04
(1) 计提	1,158,433.94			439,993.10	1,598,427.0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174,047.03			1,343,159.79	3,517,206.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5,969,520.36			1,627,032.87	47,596,553.23
2.期初账面价值	32,460,754.30			1,341,033.52	33,801,787.8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1、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捷运昇	99,132.91			99,132.91
合计	99,132.91			99,132.9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上述被投资单位被收购时的相关预测要素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商誉减值。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10,679.62		55,339.80		55,339.82
合计	110,679.62		55,339.80		55,339.82

其他说明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796,978.62	5,225,406.17	17,178,944.57	2,593,047.6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510,291.91	826,543.79		
可抵扣亏损	482,469.20	120,617.30		
合计	39,789,739.73	6,172,567.26	17,178,944.57	2,593,047.68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72,567.26		2,593,047.6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402,595.14
合计		2,402,595.1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391,095.60	捷策节能可抵扣亏损
2021 年		1,413,741.83	捷策节能可抵扣亏损
2022 年		597,757.71	罗博特科（南通）可抵扣亏损
合计		2,402,595.14	--

其他说明：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投资款		165,864.75
合计		165,864.75

其他说明：

2017年11月9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同意投资设立德国子公司Robotechnik Europe GmbH，该公司注册资本25,000.00欧元，公司持股85%。2017年11月20日，公司取得江苏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N320020170610号），并于2017年12月27日缴纳了出资款21,250.00欧元（折合人民币165,864.75元）。Robotechnik Europe GmbH于2018年1月29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

15、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65,000,000.00	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6、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24,312,221.10	43,081,285.14
应付账款	141,406,175.82	138,606,802.93
合计	265,718,396.92	181,688,088.07

（1）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4,312,221.10	43,081,285.14
合计	124,312,221.10	43,081,285.1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36,624,727.73	130,854,768.55
工程设备款	4,781,448.09	7,752,034.38
合计	141,406,175.82	138,606,802.93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02,284,843.04	264,571,676.75
合计	202,284,843.04	264,571,676.75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548,278.21	75,725,611.71	76,537,355.17	12,736,534.7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5,316.41	5,480,262.00	5,376,177.69	409,400.72
合计	13,853,594.62	81,205,873.71	81,913,532.86	13,145,935.4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301,289.93	64,935,240.67	65,939,918.18	12,296,612.42
2、职工福利费		6,093,930.11	6,061,189.92	32,740.19
3、社会保险费	80,014.02	1,737,101.62	1,677,395.60	139,720.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3,168.95	1,335,455.44	1,289,663.84	108,960.55
工伤保险费	6,316.87	101,021.99	98,949.91	8,388.95
生育保险费	10,528.20	300,624.19	288,781.85	22,370.54

4、住房公积金	166,974.26	2,945,589.12	2,845,101.28	267,462.1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750.19	13,750.19	
合计	13,548,278.21	75,725,611.71	76,537,355.17	12,736,534.7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4,788.21	5,238,844.85	5,142,774.93	390,858.13
2、失业保险费	10,528.20	241,417.15	233,402.76	18,542.59
合计	305,316.41	5,480,262.00	5,376,177.69	409,400.72

其他说明：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2,859.94	150,142.81
企业所得税	6,535,965.19	2,708,678.03
个人所得税	317,127.58	267,708.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3,792.66	105,563.00
教育费附加	438,768.28	45,241.28
地方教育附加	292,512.19	30,160.86
土地使用税	263,546.01	287,269.85
房产税	127,926.29	160,540.53
印花税	23,069.10	42,739.03
合计	9,195,567.24	3,798,044.30

其他说明：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88,812.50	29,374.55
其他应付款	3,502,272.25	3,329,370.93
合计	3,591,084.75	3,358,745.4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8,812.50	29,374.55
合计	88,812.50	29,374.5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不适用

(2)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报销款	1,306,917.87	1,338,728.43
运费	1,085,424.73	960,100.60
其他	1,109,929.65	1,030,541.90
合计	3,502,272.25	3,329,370.93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期末无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2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说明：

2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087,405.34			34,087,405.34
合计	34,087,405.34			34,087,405.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2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18.84			17,072.46	3,146.38	17,072.4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218.84			17,072.46	3,146.38	17,072.4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218.84			17,072.46	3,146.38	17,072.4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2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619,127.06	8,425,765.98		21,044,893.04
合计	12,619,127.06	8,425,765.98		21,044,893.0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根据母公司本期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

2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3,440,964.39	35,349,232.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325,854.83	86,920,574.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425,765.98	8,828,842.5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0,341,053.24	113,440,964.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4,420,248.33	463,583,868.20	424,753,418.11	247,301,090.48
其他业务	4,164,647.80	1,206,461.14	4,108,754.81	2,997,079.57
合计	658,584,896.13	464,790,329.34	428,862,172.92	250,298,170.05

2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36,386.35	2,648,252.42
教育费附加	958,451.28	1,134,965.31
房产税	888,521.53	160,540.53
土地使用税	975,085.86	348,489.20
印花税	198,455.97	195,522.93
地方教育附加	638,967.52	756,643.55
合计	5,895,868.51	5,244,413.94

其他说明：

2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15,155.60	5,218,774.04
办公、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5,307,552.01	4,999,696.97
运输费	3,523,392.20	3,787,739.26
售后服务费	1,984,496.89	2,214,426.35
广告宣传费	1,541,245.43	1,886,991.11
项目投标费用		214,109.46
其他	598,450.80	733,363.11
合计	18,170,292.93	19,055,100.30

其他说明：

2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886,368.80	11,869,844.13
办公、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4,609,671.12	4,101,345.08
折旧与摊销	2,185,471.63	1,543,323.30
中介费	1,309,296.36	2,565,393.02
房租、物业费		144,348.00
其他	791,725.83	1,094,270.43
合计	20,782,533.74	21,318,523.96

其他说明：

3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625,212.36	15,807,751.74
研发领用材料	7,944,929.10	5,259,216.66
其他	3,573,966.35	1,667,344.71
合计	27,144,107.81	22,734,313.11

其他说明：

3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05,257.18	1,437,389.63
减：利息收入	147,802.68	224,994.62
汇兑损益	-3,068,891.43	51,716.03
银行手续费	182,870.42	131,499.93
合计	-528,566.51	1,395,610.97

其他说明：

3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183,651.61	6,329,599.12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973,033.32	3,744,013.69
合计	21,156,684.93	10,073,612.81

其他说明：

3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456,234.25	3,196,056.10
合计	9,456,234.25	3,196,056.10

3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9,708.45	-256,718.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23,684.51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5.00	
合计	919,763.45	366,965.54

其他说明：

3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604.38
合计		-1,604.38

3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他	127,115.98	149,710.23	127,115.98
合计	127,115.98	149,710.23	127,115.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3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124.24		7,124.24
赔(罚)款支出	350,543.19	31,131.55	350,543.19
其他	87,179.49		87,179.49
合计	444,846.92	31,131.55	444,846.92

其他说明：

3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580,362.90	16,092,099.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79,493.55	-624,510.43
合计	16,000,869.35	15,467,588.7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1,231,912.1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684,786.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35,819.4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82,106.3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7,956.2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4,571.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00,648.7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807,809.34
所得税费用	16,000,869.35

其他说明

3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的相关说明。

4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456,234.25	3,196,056.10
收到的押金保证金净额	1,404,487.6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47,802.68	224,994.62
其他	127,115.98	132,756.72
合计	11,135,640.51	3,553,807.4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办公、差旅及业务招待费等	9,683,117.04	6,837,570.50
支付的运输装卸费	3,523,392.20	3,737,739.25
支付的研发费	2,849,844.05	1,667,344.71
支付的广告宣传费	1,696,765.43	1,886,991.11
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	1,320,852.97	3,111,079.79
支付的房租及物业费	288,980.76	315,438.38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净额		1,785,775.00
其他	2,287,495.29	1,182,492.65
合计	21,650,447.74	20,524,431.3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	27,502.00	

合计	27,502.00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 Degotec GmbH 股权支付的现金净额		2,113,557.92
购买理财产品本金		27,447.00
合计		2,141,004.9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夏承周拆借款		3,700,000.00
收到朱咏梅拆借款		1,200,000.00
合计		4,9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中介机构首次公开发行上市费用	11,585,823.67	2,150,000.00
归还夏承周拆借款及利息		3,969,328.27
归还朱咏梅拆借款及利息		1,208,151.78
归还上海能爵实业有限公司拆借款及利息		600,000.00
合计	11,585,823.67	7,927,480.0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5,231,042.79	86,954,835.0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1,156,684.93	10,073,612.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21,429.47	2,284,022.01
无形资产摊销	1,598,332.57	844,337.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339.80	55,339.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4.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24.2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60,940.36	1,122,649.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9,763.45	-366,965.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79,519.58	-625,645.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83,988.90	-162,944,523.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233,832.69	-94,379,196.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281,190.33	196,306,747.37
其他	10,147.42	46,82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4,872.71	39,373,642.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005,869.15	51,363,256.8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1,363,256.82	44,849,179.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2,612.33	6,514,077.6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3,005,869.15	51,363,256.82
其中: 库存现金	3,054.86	31,003.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002,814.29	51,332,253.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05,869.15	51,363,256.82

其他说明：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与货币资金的差异：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入的保证金34,149,329.47元。

期初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与货币资金的差异：为开具信用证而存入的保证金3,913,800.00元，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入的保证金14,516,818.44元。

4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4,149,329.47	保证金
应收票据	11,195,487.18	质押
固定资产	50,194,950.91	抵押融资
无形资产	6,226,968.00	抵押融资
合计	101,766,735.56	--

其他说明：

(1)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以资产抵押取得借款情况

被担保单位	抵押物所有权人	抵押物			借款金额	借款到期日	金融机构
		类型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本公司	捷策节能	房屋建筑物	53,680,121.17	50,194,950.91	15,000,000.00	2019/10/2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土地使用权	7,076,100.00	6,226,968.00			
小计			60,756,221.17	56,421,918.91	15,000,000.00		

(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以资产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情况

质押人	质押物所有权人	质押物		应付票据金额		票据最后到期日	金融机构	备注
		类别	金额	金额	类别			
本公司	本公司	保证金	34,149,329.47	113,116,733.92	银行承兑 汇票	2019/6/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注]
		银行承兑 汇票	11,195,487.18	11,195,487.18	银行承兑 汇票	2019/2/9		
小计			45,344,816.65	124,312,221.10				

[注]：同时以捷策节能账面原值53,680,121.17元(账面价值50,194,950.91元)的房屋建筑物和账面原值7,076,100.00元(账面价值6,226,968.00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担保。

(3)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开立保函情况

单位	保函编号	保函金额	未解冻保函保证金	保函到期日	金融机构	备注
本公司	732441LG18000007	USD35,400.00		2019/1/3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注]
	732441LG18000004	USD35,600.00		2019/2/13		
	732441LG18000006	USD70,400.00		2019/4/15		
	2018 信 苏 保 函 字 第 811208038977号	1,000,000.00		2019/1/30		
	732441LG18000008	USD222,000.00		2019/2/28		

2018 信苏保函字第 811208040961号	145,000.00	2019/2/4	
------------------------------	------------	----------	--

[注]：同时以捷策节能账面原值53,680,121.17元(账面价值50,194,950.91元)的房屋建筑物和账面原值7,076,100.00元(账面价值6,226,968.00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担保。

(4)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开立信用证情况

单位	信用证保证金	信用证余额	金融机构	备注
本公司		EUR 12,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注]

[注]：同时以捷策节能账面原值53,680,121.17元(账面价值50,194,950.91元)的房屋建筑物和账面原值7,076,100.00元(账面价值6,226,968.00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担保。

4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8,730,204.10
其中：美元	495,968.11	6.8632	3,403,928.33
欧元	678,739.92	7.8473	5,326,275.77
港币			
应收账款	--	--	21,117,504.94
其中：美元	2,889,860.90	6.8632	19,833,693.33
欧元	163,599.15	7.8473	1,283,811.61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697,947.02
其中：欧元	46,681.74	7.8473	366,325.62
新加坡元	66,242.14	5.0062	331,621.4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026,724.51
其中：美元	11,500.00	6.8632	78,926.80
欧元	503,077.20	7.8473	3,947,797.71
其他应付款			186.45
其中：欧元	23.76	7.8473	186.45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公司与自然人Michael Hitzker共同出资成立Robotechnik Europe GmbH，公司出资比例为85%。Robotechnik Europe GmbH位于德国辛根，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4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转型升级奖励	8,0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0
专利补贴	1,042,900.00	其他收益	1,042,9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18,477.02	其他收益	218,477.02
生育津贴	194,857.23	其他收益	194,857.23
合计	9,456,234.25		9,456,234.2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新设子公司	2018年1月29日	EUR21,250.00	85.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捷策节能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捷运昇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贸易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罗博特科(南通)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制造业	100.00%		设立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德国辛根	德国辛根	制造业	85.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15.00%	-94,812.04		-62,529.0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9,306,756.08	1,089,419.86	10,396,175.94	6,129,287.86		6,129,287.86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Robotechnik Europe	16,080,092.20	4,051,667.84	4,072,643.70	2,027,986.05				

GmbH								
------	--	--	--	--	--	--	--	--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维思凯软件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软件业	20.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维思凯软件	维思凯软件
流动资产	12,452,358.79	5,943,193.69
非流动资产	143,326.86	1,679,266.67
资产合计	12,595,685.65	7,622,460.36
流动负债	3,700,027.24	2,299,703.16
负债合计	3,700,027.24	2,299,703.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895,658.41	5,322,757.2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79,131.68	1,064,551.44
--商誉	4,303,853.38	4,303,853.3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25,641.0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082,985.06	5,368,404.82
营业收入	9,895,247.00	5,401,163.46
净利润	3,572,901.21	-257,953.80
综合收益总额	3,572,901.21	-257,953.80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45.79%(2017年12月31日：42.1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6,054,987.18				36,054,987.18
小 计	36,054,987.18				36,054,987.18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844,904.89				3,844,904.89
小 计	3,844,904.89				3,844,904.89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优化融资结构，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65,000,000.00	67,486,387.50	67,486,387.5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5,718,396.92	265,718,396.92	265,718,396.92		
其他应付款	3,591,084.75	3,591,084.75	3,591,084.75		
小 计	334,309,481.67	336,795,869.17	336,795,869.1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20,000,000.00	20,774,420.83	20,774,420.8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1,688,088.07	181,688,088.07	181,688,088.07		
其他应付款	3,358,745.48	3,358,745.48	3,358,745.48		
小 计	205,046,833.55	205,821,254.38	205,821,254.38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5,000,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20,000,0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元颀昇	江苏苏州	商务服务业	50.00 万元	40.50%	40.5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戴军、王宏军和夏承周。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戴军、王宏军、夏承周通过持有元颀昇100%股权而间接控制公司40.50%的表决权股份，戴军通过担任科骏投资普通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11.29%的表决权股份，夏承周直接持有公司11.20%的股份，据此，戴军、王宏军和夏承周三人通过直接持股和间接支配而合计控制公司62.99%的表决权股份，且共同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具有一致的企业经营理念及存在共同的利益基础，且各方自公司成立至今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事务决定在事实上保持一致，并已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投票时以及对公司其他相关重大经营事项决策时采取一致行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 1、在子公司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第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维思凯软件	系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徐龙	公司之股东
朱咏梅	徐龙之配偶
上海能爵实业有限公司	徐龙控制之公司
Degotec GmbH[注]	戴军控制之公司，目前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其他说明

[注]：Degotec GmbH自2016年10月1日至2017年11月30日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财务报表附注披露的与Degotec GmbH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期间为2017年12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Degotec GmbH[注]	购买检测模块	12,758,335.00	12,758,335.00	否	
维思凯软件	购买 MES 系统	8,205,128.21	30,000,000.00	否	1,025,641.0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公司于2016年9月完成了对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戴军持有的Degotec GmbH 85%股权的收购，并于2017年12月将持有的Degotec GmbH 85%股权转让回给戴军，由新设德国控股子公司罗博特科（欧洲）承接Degotec GmbH原有业务。本期，公司向Degotec GmbH采购1,275.83万元的检测模块，系Degotec GmbH转回给原股东以后，执行原有订单所致，相关关联交易内容经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确认。目前，Degotec GmbH正在办理注销手续，该关联交易未来将不会发生。

(2)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戴军	公司向戴军出让 Degotec GmbH 85% 股权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318,653.41	5,511,181.61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Degotec GmbH			2,394,815.94	
预付款项	维思凯软件			1,435,897.43	
合计				3,830,713.3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维思凯软件	3,675,897.44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除本附注4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中的情况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000,000.00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58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56元。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1月8日正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公司已于2019年3月22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2019年4月1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按照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按照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000万元(含税)，2018年度不送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1、分部信息****(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

(2)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产品及地区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1、按产品分类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自动化设备	464,544,560.13	312,737,972.53	412,573,469.42	241,095,138.79
智能制造系统	167,673,781.95	143,677,437.29		

其他	22,201,906.25	7,168,458.38	12,179,948.69	6,205,951.69
小 计	654,420,248.33	463,583,868.20	424,753,418.11	247,301,090.48

2、按地区分类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境 内	565,137,555.57	413,197,639.84	331,855,633.63	191,637,306.28
境 外	89,282,692.76	50,386,228.36	92,897,784.48	55,663,784.20
小 计	654,420,248.33	463,583,868.20	424,753,418.11	247,301,090.48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7,382,443.63	3,734,718.42
应收账款	206,384,720.46	124,395,917.99
合计	263,767,164.09	128,130,636.41

(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934,987.18	8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2,447,456.45	3,654,718.42
合计	57,382,443.63	3,734,718.42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195,487.18
合计	11,195,487.18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2,150,918.28	
合计	92,150,918.28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5,574,605.35	99.89%	19,445,296.99	8.62%	206,129,308.36	137,168,820.94	100.00%	12,772,902.95	9.31%	124,395,917.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5,412.10	0.11%			255,412.10					
合计	225,830,017.45	100.00%	19,445,296.99	8.61%	206,384,720.46	137,168,820.94	100.00%	12,772,902.95	9.31%	124,395,917.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6,061,407.89	9,303,070.39	5.00%
1 至 2 年	33,779,573.77	6,755,914.75	20.00%
2 至 3 年	4,694,623.69	2,347,311.85	50.00%
3 年以上	1,039,000.00	1,039,000.00	100.00%
合计	225,574,605.35	19,445,296.99	8.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苏州捷运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Robotechnik Europe	15,412.1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存在无法收

GMBH				回的风险
小 计	255,412.1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672,394.0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 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客户	36,728,564.10	16.26	1,836,428.21
第二名客户	32,191,042.74	14.25	1,609,552.14
第三名客户	15,409,367.51	6.82	770,468.38
第四名客户	13,442,473.49	5.95	672,123.67
第五名客户	9,987,540.99	4.42	1,122,177.05
小 计	107,758,988.83	47.70	6,010,749.4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0,300,128.83	44,338,583.39
合计	50,300,128.83	44,338,583.39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288,593.70	89.80%			45,288,593.70	42,092,665.92	94.64%			42,092,665.9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01,480.82	2.38%	131,278.95	10.93%	1,070,201.87	2,385,526.81	5.36%	139,609.34	5.85%	2,245,917.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41,333.26	7.82%			3,941,333.26					

合计	50,431,407.78	100.00%	131,278.95	0.26%	50,300,128.83	44,478,192.73	100.00%	139,609.34	0.31%	44,338,583.39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捷策节能	45,288,593.7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合计	45,288,593.7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65,521.40	48,276.07	5.00%
1 至 2 年	179,339.42	35,867.88	20.00%
2 至 3 年	18,970.00	9,485.00	50.00%
3 年以上	37,650.00	37,650.00	100.00%
合计	1,201,480.82	131,278.95	10.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3,941,333.2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小 计	3,941,333.2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8,330.3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拆借款及利息	49,229,926.96	42,092,665.92

押金保证金	806,080.00	2,305,180.00
员工备用金	389,141.32	74,087.31
其他	6,259.50	6,259.50
合计	50,431,407.78	44,478,192.73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拆借款	45,288,593.70	1 年以内	89.80%	
第二名	拆借款	3,941,333.26	1 年以内	7.82%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0.79%	20,000.00
第四名	备用金	331,621.40	1 年以内	0.66%	16,581.07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0.40%	10,000.00
合计	--	50,161,548.36	--	99.47%	46,581.07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0,033,097.48		70,033,097.48	69,867,232.73		69,867,232.7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082,985.06		6,082,985.06	5,163,276.61		5,163,276.61
合计	76,116,082.54		76,116,082.54	75,030,509.34		75,030,509.3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捷策节能	12,417,232.73			12,417,232.73		
捷运昇	7,450,000.00			7,450,000.00		
罗博特科（南通）	50,000,000.00			50,000,000.00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165,864.75		165,864.75		
合计	69,867,232.73	165,864.75		70,033,097.4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维思凯软 件	5,163,276 .61			919,708.4 5						6,082,985 .06	
小计	5,163,276 .61			919,708.4 5						6,082,985 .06	
合计	5,163,276 .61			919,708.4 5						6,082,985 .0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2,837,130.38	462,067,504.96	412,586,289.93	244,204,514.19
其他业务	4,159,475.39	1,206,461.14	2,218,669.38	1,158,105.21
合计	636,996,605.77	463,273,966.10	414,804,959.31	245,362,619.40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9,708.45	-256,718.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82,94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5.00	
合计	919,763.45	1,626,221.03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24.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56,234.25	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附注之 44、政府补助的相关说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0,606.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32,391.95	
合计	6,906,166.3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59%	1.59	1.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01%	1.47	1.4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戴军先生签署的2018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